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电解抛光生产线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建设单位（盖章）: 定州市耀灵鑫金属丝网厂

编制日期: 2025 年 5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4797110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4dy867
建设项目名称	电解抛光生产线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建设项目类别	30—067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定州市耀灵鑫金属丝网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82MAD6B2H267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成灵宣
主要负责人(签字)	成昊坤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成昊坤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沐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MA0FR7ME1C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玉刚	2014035130352013133194000005	BH013448	王玉刚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玉刚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结论	BH013448	王玉刚
杜朋飞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附图、附件。	BH013369	杜朋飞



姓名: 王玉刚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4年7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4年5月
Approval Date _____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2014035130352013133194000005
管理号:
File No.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签发日期: 2014年9月24日

Issued on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5720
No.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MA0FR7ME1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督信息。



名 称 河北冰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 定 代 表 人 杨天亮



注 册 资 本 叁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20年11月20日

住 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新石北路356号翡翠
大厦1号楼1703室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24年11月29日

登 记 机 关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420250523114105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4

兹证明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沐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4MA0FR7ME1C
单位社保编号：13504115697
经办机构名称：桥西区
单位参保日期：2020年12月14日
单位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人数：5
单位参保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有无欠费：无
单位参保类型：企业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缴费状态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王玉刚	130682198407054098	2022-02-01	缴费	4766.25	202202至202505
2	杜朋飞	130131198901191816	2022-02-01	缴费	3953.28	202202至202505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05月23日



-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全职在岗证明

兹证明 王玉刚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5130352013133194000005，信用编号 BH013448)；杜朋飞 (信用编号 BH013369) 在我公司全职工作，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从业单位：(盖章) 河北沐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北沐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MA0FR7ME1C）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
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
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电解抛光生产线建
设项目（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
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
制主持人为王玉刚（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5130352013133194000005，信用编号BH013448），主要编制
人员包括王玉刚（信用编号BH013448）杜朋飞（信用编号BH013369）
（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
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
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电解抛光生产线建设项目（重新报批）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成灵宣	联系方式	13731119199
建设地点	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李辛庄村北		
地理坐标	东经 115 度 03 分 47.188 秒，北纬 38 度 21 分 18.47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67.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6
环保投资占比（%）	2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4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1、相关规划名称：《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 年）》； 2、审批机关：定州市人民政府； 3、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2018年9月，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河北正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8年10月11日取得了原定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查情况的函(定环规函(2018)		

	4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与规划的符合性分析</p> <p>(1) 产业定位符合性</p> <p>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产业定位:丝网制造产业、高端精密制造产业。整体园区产业规划为丝网产业区、科技研发区、高端精密制造区。丝网制造业包括丝网加工制造(主要为热镀锌工艺、电镀锌工艺和涂塑工艺)和铁钉加工制造;高端精密制造业主要包括汽车零配件加工和其他精密零部件加工。</p> <p>本项目主要进行金属零部件的电解抛光加工,属于其他精密零部件加工,符合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的产业定位。</p> <p>(2) 用地布局符合性</p> <p>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规划范围内现状用地主要包括居住用地、工业用地、商业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及绿地。</p> <p>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李辛庄村北,占地为工业用地。</p> <p>2、园区配套设施建设规划</p> <p>(1) 给排水工程规划</p> <p>目前,园区现状工业企业由李亲顾镇集中供水厂供水,供水厂位于李亲顾镇区,水源以地下水为主。供水范围涉及李亲顾镇和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该供水站水源由6眼深水井组成,分布在供水站周围,开采深层地下水,单井出水量70m³/h,日供水能力10800m³。</p> <p>规划区现状已经建设雨水和污水排水系统,但雨污水系统还不能覆盖整个园区。目前规划区富强路东侧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企业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规划区富强路西侧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企业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高蓬镇污水处理厂。</p> <p>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位于定州市李亲顾镇太平庄村村北,属于园区规划范围内,占地面积1.096hm²,《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及配</p>

套管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取得了原定州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定环书〔2015〕7 号），由于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于 2024 年 6 月编制了《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取得定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定环表〔2024〕63 号）。收水范围为李亲顾村、南太平庄村、留宿村生活污水及沙河工业园区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工艺为“曝气沉砂池+调节池+综合生化池（A₂O）+二沉池+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过滤池+臭氧氧化池+次氯酸钠消毒池+清水池”，处理能力为 0.5 万 m³/d，处理后出水水质执行《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表 1 中的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要求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1。污水进水水质指标见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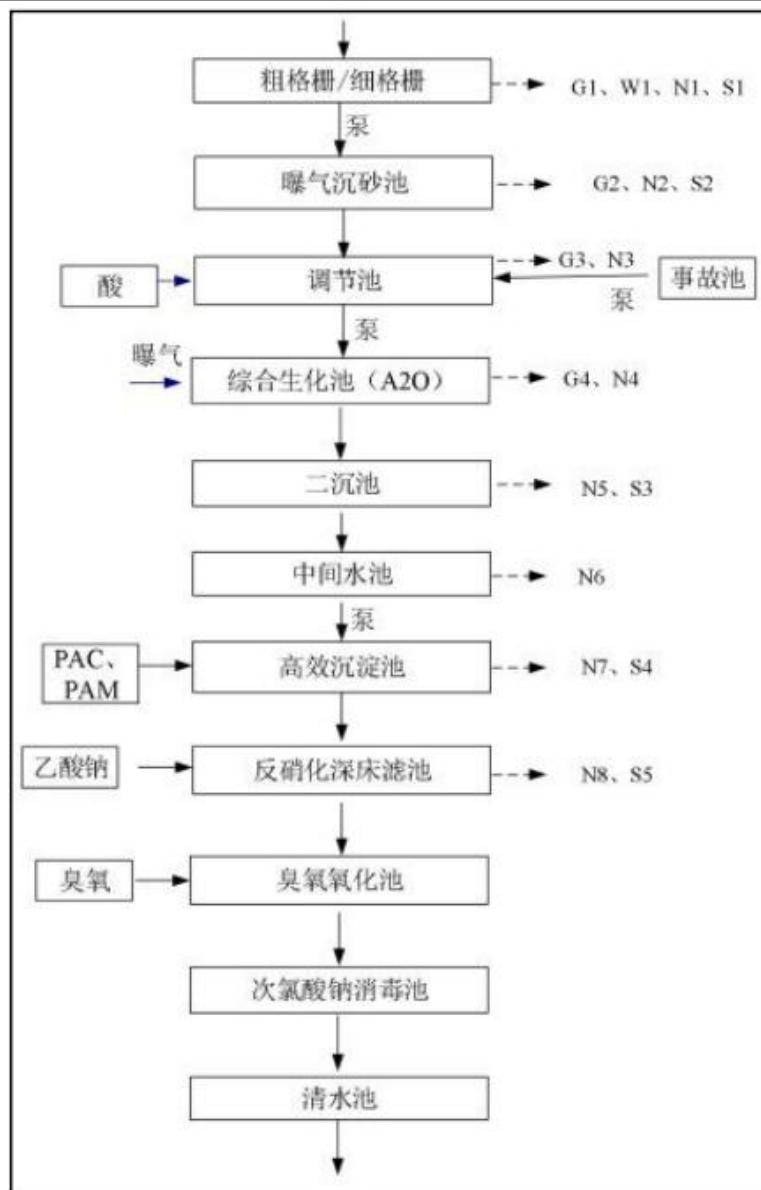


图1 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图

表1 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水质指标

序号	进水水质指标		出水水质指标	
	项目	浓度	项目	浓度
1	pH	6-9	pH	6-9
2	COD	$\leq 350\text{mg/L}$	COD	$\leq 30\text{mg/L}$
3	BOD_5	$\leq 200\text{mg/L}$	BOD	$\leq 6\text{mg/L}$
4	SS	$\leq 200\text{mg/L}$	SS	$\leq 10\text{mg/L}$
5	氨氮	$\leq 45\text{mg/L}$	氨氮	$\leq 1.5\text{ (2.5) mg/L}$
6	总锌	$\leq 5.0\text{mg/L}$	总锌	$\leq 1.0\text{mg/L}$
7	总磷	$\leq 6.0\text{mg/L}$	总磷	$\leq 0.3\text{mg/L}$
8	总氮	$\leq 70\text{mg/L}$	总氮	$\leq 15\text{mg/L}$

9	总铁	$\leq 10\text{mg/L}$	总铁	/
10	氯化物	$\leq 500\text{mg/L}$	氯化物	/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 $>12^{\circ}\text{C}$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 $\leq 12^{\circ}\text{C}$ 时的控制指标。

本项目位于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排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及处理工艺能够满足本项目废水处理要求，生产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2) 供电规划

项目用电由园区供电电网供给，电量来源有保障。

(3) 燃气规划

规划区现状部分企业使用天然气罐，部分企业由天然气管网供气，但天然气管道敷设还没有覆盖整个园区。

本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不使用天然气。

(4) 供热规划

规划区现状无集中供热设施，区内企业用电采暖。本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采暖采用电采暖。

3、项目与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

表 2 规划区准入条件负面清单一览表

序号	限制、禁止类项目	本项目	符合性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明确限制、禁止建设的项目；	不属于限制、禁止建设的项目	符合
2	列入《“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	未在名录内	符合
3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	不属于禁止建设项目	符合
4	《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印发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河北	不属于禁止建设的项目	符合

		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 项目环保管理的通知》《河北省新增 限制和淘汰类产业项目》明确禁止建 设的项目		
5	清洁生产水平达不到国内先进水平 及以上的新建项目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清 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 水平	符合	
6	开采地下水的建设项目	项目不开采地下水，用 水由园区供给	符合	
7	不符合规划区产业定位且较规划产 业污染加重的项目	项目符合园区规划	符合	
8	电镀锌和热镀锌工艺生产线项目（等 量置换除外）	项目属于电解抛光生产项 目，无电镀锌及热镀锌工 艺	符合	
9	预应力钢材生产消除应力处理的铅 淬火工艺	不涉及	符合	
10	铸/锻件酸洗工艺	不涉及	符合	
11	①含重金属的电镀工艺； ②含氰电镀工艺； ③锌的利用率（钝化前） $\geq 85\%$ ； ④新鲜水用量 $\leq 0.1\text{t}/\text{m}^3$ ； ⑤高污染工艺。	①不涉及含重金属的电镀 工艺； ②不涉及含氰电镀工艺； ③不涉及锌的使用； ④新鲜水用量 $\leq 0.01\text{t}/\text{m}^3$ ； ⑤不属于高污染工艺。	符合	
		对照园区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不在园区禁止名录内，为园区准入 项目。		
		4、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发展定位，项目用热采用电加热，项目属于以 废水污染为主的项目，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采取措施收集处理后达标排 放，一般工业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要求进行贮存；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 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 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第四章要求， 符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求。		
		5、与规划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		
		对照《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p>本项目在产业定位、规划布局、资源利用率、总量控制等方面均符合园区规划要求。</p> <p>综上，本项目符合园区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审查意见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为金属件电解抛光生产项目，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与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准入类项目；项目未列入《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2014年版)》。</p> <p>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p> <p>2、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N: 38°21'18.475", E: 115°03'47.188", 厂区四周均为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厂区。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区东南侧 130m 的留宿村。</p> <p>本项目租赁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车间进行建设，占地为工业用地。</p> <p>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地表文物、风景名胜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敏感点。该项目各工程污染源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因此，本项目选址可行。</p> <p>现有工程现场照片：</p>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的要求符合性见表3。

表3 本项目与《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符合性分析

内容	本项目	结论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回避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李辛庄村北，项目租赁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车间进行建设，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在当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园区规划环评的生态红线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p>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p>	<p>本项目用水来自园区供水管网,供电也由园区集中提供,本项目建成运营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型、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的水、气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p>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p>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二级标准;地下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p>	<p>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固废可做到无害化处置。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防治措施后,经预测可知,项目投产后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p>	符合	
负面清单	<p>《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禁止入园区项目</p>	<p>禁止位于园区负面清单内的企业进入园区</p>	<p>本项目为金属件电解抛光生产项目,规模、工艺装备、能耗等均不在园区负面清单内,不属于园区禁止建设的项目。</p>	不属于
	<p>由表3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的环境管理要求。</p> <p>4、与《定州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定州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属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13068220008。具体要求如下。</p>			

(1) 定州市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见下表:

表 4 生态保护红线区总体管控要求

属性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生态保护红线总体要求	禁止建设开发活动	<p>1、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建设活动，禁止城镇建设、工业生产等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p> <p>2、严禁以土地综合整治名义调整生态保护红线。严禁破坏生态环境砍树挖山填湖，严禁违法占用林地、湿地、草地，不得采伐古树名木，不得以整治名义擅自毁林开垦。</p> <p>3、生态保护红线内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p>
	允许建设开发活动	<p>1、零星的原住民在不扩大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的前提下，修缮生产生活设施。保留生活必需的少量种植、放牧、捕捞、养殖；原住居民和其他合法权益主体，允许在不扩大现有水产养殖规模的前提下，开展捕捞、养殖等活动，修筑生产生活设施。</p> <p>2、因国家重大能源资源安全需要开展的战略资源的勘察、公益性自然资源调查和地质勘探。</p> <p>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监测和执法包括水文水资源监测及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等，灾害防治和应急抢险活动。</p> <p>4、经依法批准的非破坏性科学研究观测、标本采集；管护巡护、保护执法、科学研究、调查监测、测绘导航、防灾减灾救灾、军事国防、疫情防控等活动及相关的必要设施修筑。</p> <p>5、经依法批准的考古调查发掘、古生物化石调查发掘、标本采集和文物保护活动。</p> <p>6、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及维护。</p> <p>7、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通讯和防洪、供水设施建设和船舶航行、航道疏浚清淤等活动；已有的合法水利、交通运输等设施运行维护改造。</p> <p>8、重要的生态修复工程。依据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规划开展的生态修复。</p> <p>9、法律法规规定允许的其他人为活动。</p>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占地为工业用地，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

(2) 全市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表 5 全市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p>1、河流沿岸、燕家佐饮用水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建设，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p> <p>2、推进涉水工业企业全面入园进区，涉水行业全部达到清洁化生产水平，限制以化工等高耗水、高污染行业为主导的产业园区发展，工业废水必须达标后方可排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p> <p>3、在沙河、唐河重要河道设立警示标志，严禁河道非法采砂行为。</p> <p>4、对所有新、改、扩建项目，实行“总量指标”和“达标排放”双重控制。</p> <p>5、新建企业原则上均应建在工业园区，对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或危化企业实施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现有企业确实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要明确保留条件，对于废水直排外环境的企业，在达到所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的基础上实行最严格排放标准。</p> <p>6、应当加强对入河污染源和排污口的监管，限制审批新增入河排污口，严禁污水直接入河。</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完成所有向环境水体直接排放的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达到《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水资源化再生利用率达到 35%以上。新设置的入河排污口执行《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p> <p>2、逐步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到 2025 年，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 100%。</p> <p>3、全面推进实施城镇雨污分流，新建排水管网全部实现雨污分流，现有合流制排水管网加快推进完成雨污分流改造</p> <p>4、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全面消除城中村、老旧小区和城乡结合部管网空白区、推进城镇管网雨污分流。</p> <p>5、全面取缔“散乱污”企业，积极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快酿造、制药等行业的清洁化改造和绿色化发展。</p> <p>6、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坚决杜绝农村生活污水直排入河。到 2025 年，实现农村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能力基本全覆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58%。</p> <p>7、唐河河道管理范围外延 15m 内严禁施用化肥、农药；全市提高秸秆、农残膜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到 2025 年，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继续保持 100%，综合利用率提高到 95%以上；强化对畜禽散养户的管控，对入淀河流沿河 1000 米范围内的散养户畜禽粪便污水进行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禁止未综合利用的畜禽养殖粪便、废水入河。唐河、沙河、孟良河河流沿河 1 公里范围内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60%以上，规模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保持 100%。</p>

	8、加快完善工业园区配套管网，实现园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达标排放，有效利用再生水。
环境风险防控	1、加强水污染防治，提高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标准，加大污水管网建设和更新改造力度，城镇污水处理率提高到95%以上。 2、大力推广干湿分离、沼气化处理，有机复合肥加工、养殖-沼气-种植等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用技术和生态养殖模式，进一步加大畜禽粪尿综合利用力度，促进畜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3、完善排污口长效监管机制，加强河道巡查，对非法排污口实现“动态清零”。
资源利用效率	1、积极推进工业节水改造，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限期完成节水改造。 2、加快高耗水行业节水改造，加强废水深度处理和达标再利用。 3、推进现有工业园区节水改造，新建企业和园区推广应用集成优化用水系统。 4、深入开展节水型企业建设，鼓励企业实行水资源分质利用、梯级优化利用和废水处理回用。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排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不会对区域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3）全市大气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表 6 全市大气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快重点污染工业企业退城搬迁。以焦化、化工、制药等行业为重点，加快城市建成区重点污染工业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其他不适宜在主城区发展的工业企业，根据实际纳入退城搬迁范围。 2、新建产生大气污染物的工业项目，应当严格环境准入。 3、严格执行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准入条件。 4、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商住、学校、医疗、养老机构、人口密集区和公共服务设施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化工等行业企业。 5、引导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合成革、化纤、纺织印染等重点行业合理布局，限制高 VOCs 排放化工类建设项目，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 VOCs 含量限值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管理。开展建材、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排查工作。 2、PM _{2.5} 年均浓度不达标地区开展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化工、有色（不含氧化铝）等行业现有企业和新建项目严格执行

		<p>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未规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行业，待相应排放标准修订或修改后，现有企业和新建项目按时限要求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p> <p>3、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综合治理。全面排查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敞开液面逸散、工艺过程及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等无组织收集、排放情况，对达不到标准要求的开展整治。</p> <p>4、开展工业炉窑专项治理。制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开展工业炉窑拉网式排查，分类建立管理清单。严格排放标准要求，加大对不达标工业炉窑的淘汰力度，加快淘汰中小型煤气发生炉。取缔燃煤热风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加快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强工业企业污染排放监督管理。</p> <p>5、深入实施工业企业排放达标计划。</p> <p>6、国华电厂、旭阳能源等年货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企业，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达到 80%以上。</p> <p>7、加快体育用品、钢网制造等传统行业升级改造进度。</p> <p>8、加强对燃煤、工业、扬尘、农业等大气污染的综合防治，加强与周边地区重点污染物协同控制。</p>
	环境风险防控	<p>1、禁止新建烟花爆竹等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民爆类工业项目。</p> <p>2、禁止建设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工业项目。</p> <p>3、园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p>
	资源开发利用	<p>1、新建项目清洁生产力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建产业园区应按生态工业园区标准进行规划建设。</p> <p>2、新上用煤项目煤炭消费执行减（等）量替代政策。</p> <p>3、新建燃煤发电项目原则上应采用 60 万千瓦以上超临界机组，平均供电煤耗低于 300 克标准煤/千瓦时。</p> <p>4、对火电、建材等耗煤行业实施更加严格的能效和排放标准，新增工业产能主要耗能设备能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p>

本项目为金属件电解抛光生产项目，不排放废气污染物。

（4）全市土壤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表 7 全市土壤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p>1、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p> <p>2、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规划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对土壤环境质量下降的区域进行预警，并依法采取环评限批等措施。</p> <p>3、结合区域功能定位和土壤污染防治需要，科学布局城乡生活垃圾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等设施和场所，合理确定畜禽养殖布局和规模。</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全市重金属排放量不增加。</p> <p>2、严禁将污泥直接用作肥料，禁止不达标污泥就地堆放，结合污泥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逐步取消原生污泥简易填埋等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处置方式。鼓励开展城市生活污泥的资源化综合利用。</p> <p>3、主城区建设完成符合要求的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城市粪便处理设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以上。</p> <p>4、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等行业企业在拆除前，要制定原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中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出具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监测报告，报所在地县级环保、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备案，并储备必要的应急装备和物资，待生产设施拆除完毕方可拆除污染防治设施。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废渣和拆除物，须按照有关规定安全处理处置。</p> <p>5、严格落实农膜管理制度，健全农膜生产、销售、使用、回收、再利用全链条管理体系。加强源头防控，推广应用标准地膜，到 2025 年，全市农膜回收率达到 90%以上。到 2025 年，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继续维持 100%，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p> <p>6、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动态更新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全口径清单。</p> <p>7、严格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审批，加强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规范化管理核查。统筹区域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加快补齐利用处置设施短板。积极推进重点监管源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加大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利用、处置全流程监管力度。对新建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合理要求配备医疗废物协同处置能力。到 2025 年，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 100%。</p> <p>8、对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督促指导搬迁改造企业在拆除设计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时，按照有关规定，事先制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并严格按照规定实施残留物料和污染物、污染设备和设施的安全处理处置，防范拆除火电污染土壤，增加后续治理修复成本和难度。</p>

		9、到 2025 年，全市一般工业固废产生强度逐年下降；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实现 100% 覆盖。
	环境风险防控	<p>1、完善全市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数据，充分发挥平台的智能化监控水平。推进重点涉危企业环保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在涉危重点企业安装视频监控、智能地磅、电子液位计等设备，集成视频、称重、贮存、工况和排放等数据，实时监控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流向，数据上传全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全市年产 3 吨以上危险废物、医疗废物重点产废单位，全部完成安装、联网。</p> <p>2、强化关闭搬迁企业腾退土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以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为重点，严格企业拆除活动的环境监管。</p> <p>3、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严格土地征收、收回、收购、土地供应以及转让、改变土地用途等环节监管，原则上不得办理相关手续。</p>

本项目为金属件电解抛光生产项目，在做好防渗的基础上不会对区域土壤产生较大影响。

（5）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

表 8 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

属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总量和强度要求 水资源 管控要求	<p>1、2025 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2.9 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 1.7 亿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水量较 2020 年下降分别为 11.5%、17.6%。</p> <p>2、到 2035 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2.96 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用水量为 1.94 亿立方米，万元 GDP 用水量较 2015 年下降 91%。</p> <p>1、严格用水定额管理，对超计划用水的自备井取水户加倍征收水资源税，对公共供水的工业企业和城镇用水户实行累进加价和阶梯水价制度，对超限额的农业灌溉用水征收水资源税。</p> <p>2、严格一般超采区、禁采区管理。在地下水一般超采区，应当控制地下水取水许可，按照采补平衡原则严格控制开采地下水，限制取水总量，并规划建设替代水源，采取措施增加地下水的有效补给；在地下水禁止开采区，除为保障地下工程施工安全和生产安全必须进行临时应急取(排)水、为消除对公共安全或者公共利益的危害临时应急取水，以及为开展地下水监测、勘探、试验少量取水外，禁止取用地下水。</p> <p>3、合理利用外调水。用好引江、引黄等外调水，增强水源调蓄能力，扩大供水管网覆盖范围，置换城镇、工业和农村集中供水区地下水开采，推进农业水源置换，有效减少地下水开采量。</p> <p>4、挖潜非常规水源。加大再生水利用力度，城市绿化、市政环卫、</p>

		<p>生态景观等优先使用再生水。加强人工增雨（雪）工作，开发利用空中水资源，逐步推进城市雨水收集利用。</p> <p>5、推动各部门节水。农业节水：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在加强现有高效节水工程管理、推广农艺节水技术、巩固压采成效的基础上，大力推广节水先进经验，积极推行水肥一体化，实施喷微灌和高标准管灌工程。工业节水：积极推进工业节水改造，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限期完成节水改造。城镇节水：加快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建设，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推进公共领域节水，公共建筑采用节水器具，建设节水型城市。</p> <p>6、根据全省河湖补水计划，在保障正常供水的目标前提下，配合做好主要河流生态补水，改善和修复河流生态状况。</p>
	总量和强度要求	<p>1、能源消费增量控制目标为 32 万吨标准煤（不包括国能河北定州电厂三期 2×660MW 机组扩建工程能源消费增量），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 15%。</p> <p>2、2035 年能源消费量合理增长，单位 GDP 能耗达到省定目标值要求。</p>
能源	管控要求	<p>1、严控煤炭消费，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依法依规严格涉煤项目审批，新上用煤项目煤炭消费实行减（等）量替代。</p> <p>2、以工业、建筑和交通运输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技术节能和管理节能，加强工业领域先进节能工艺和技术推广，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新建建筑严格执行 75% 节能标准，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建设绿色交通运输体系。</p> <p>3、鼓励工业炉窑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p> <p>4、加快发展太阳能、光伏发电、生物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利用，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积极推进氢能产业，加快建设加氢站，以氢燃料电池公交车为突破口，逐步扩展氢能应用领域。</p> <p>5、积极推进光伏太阳能、光热能、地热等取暖方式，加大城市集中供热管网建设，做到能供尽供。全市域逐步完成生活和冬季取暖散煤替代。</p> <p>6、优化新能源汽车推广结构，新增及更换的公交车全部使用新能源车，适当增加邮政车、清扫车、配送车等新能源车比重，配套建设标准化充（换）电站和充电桩。</p> <p>7、严控工业和民用燃煤质量，从严执行国家《商品煤质量民用散煤》（GB34169-2017）标准，生产加工企业供应用户的煤炭质量须同时满足河北省《工业和民用燃料煤》（DB13/2081-2014）地方标准要求。</p>
		<p>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供电也由园区电网集中提供，本项目建成运营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型、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p>

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的水、气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6) 全市产业布局总体管控要求

表9 全市产业布局总体管控要求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产业总体布局要求	<p>1、禁止建设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产业项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准入类及《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中的产业项目。</p> <p>2、禁止建设《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中“高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严格控制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p> <p>3、严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鼓励建设大型超超临界和超临界机组，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产能置换、煤炭、污染物倍量削减替代办法。</p> <p>4、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要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2倍进行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p> <p>5、实施重点企业退城搬迁，对不符合城市功能定位的污染企业，依法搬迁退出城市建成区。</p> <p>6、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符合当地产业布局规划的分散燃煤（燃重油等）炉窑，鼓励搬迁入园并进行集中治理，推进治理装备升级改造，建设规模化和集约化工业企业。</p> <p>7、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行业企业。</p>
项目入园准入要求	<p>1、坚持布局集中、用地集约、工业集聚原则，推动工业项目向园区集中、集聚发展。新建工业项目，原则上必须全部进园入区。确因资源、环境等特殊原因不能进园入区的工业项目，实行一事一议。</p> <p>2、加强园区规划及环评时效性。现有县市级工业区在遵从规划、规划环评及跟踪评价的要求前提下，严格遵循河北省、定州市及对应单元生态环境准入要求。</p> <p>3、推进现有企业向依法合规设立、环保设施齐全、符合规划环评要求</p>

		的工业集聚区集中，明确工业企业入园时间表；确因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工业企业，明确保留条件，其中直排环境企业应达到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对新建工业项目，严格按照国土空间规划选址，除对资源、环境、地质等条件有特殊要求及农副产品加工项目外全部入园入区。
	石化 化工	1、全面禁止生产、使用和进出口以下 POPs：艾氏剂、狄氏剂、异狄氏剂、七氯、六氯苯、毒杀芬、多氯联苯、氯丹、灭蚁灵、滴滴涕、五氯苯、六溴联苯、十氯酮、 α -六氯环己烷、 β -六氯环己烷、四溴二苯醚和五溴二苯醚、六溴二苯醚和溴二苯醚、林丹、硫丹、全氟辛基磺酸及其盐类和全氟辛基磺酰氟（可接受用途除外）、六溴环十二烷。2、严禁新上淘汰类、限制类化工项目，园外化工企业不得新建、扩建化工生产项目等。
	水泥	环保能效低、不达标的水泥制品企业实施改造升级，确保企业达标排放。
	炼焦	严格控制焦炭生产能力，压减过剩产能，加快干熄焦改造步伐，强化节能减排，重点推进碳一化学品、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煤焦油深加工、粗苯加氢精制工艺装备水平提升和产品升级。
	汽车 制造	优化产业布局，充分发挥长安、长客汽车的配套需求和辐射协同效应，积极推进长安汽车的整车迁入和生产规模的扩大，新建相关配套企业应进入开发区，形成以汽车整车、工程机械、汽车零部件、汽车商贸等为主体内容的汽车产业链。
	其他 要求	1、新建“两高”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在申请进行节能审查前，应完成相关论证，且取得核准、备案手续；新增的能源、煤炭消费量，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实行减量替代；能效水平需达到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的《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1年版)》中的标杆水平，未在上述标准范围内的“两高”项目，能效水平需达到行业先进水平；主要耗能设备应达到一级能效标准。相关论证内容涵盖（1）项目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2）项目是否符合省级及以上相关产业政策、产业布局规划；（3）项目产品结构合理性、市场需求及竞争优势；（4）项目工艺技术水平是否属于行业先进水平、是否符合绿色低碳发展方向；（5）项目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项目建设地的区位优势、市场资源情况等。 2、严格控制过剩产能项目和“两高”项目，严格限制造纸、印染、煤电、传统化工、传统燃油汽车、涉及重金属以及有毒有害和持久性污染物排放的项目。 3、依法全面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电镀企业实施清洁化改造，严格污染物达标排放。 4、唐河河流沿岸、燕家佐饮用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

5、禁止生产厚度小于 0.025 毫米的超薄塑料购物袋、厚度小于 0.01 毫米的聚乙烯农用地膜、含塑料微珠日化产品等部分危害环境和人体健康的产品。严禁生产销售纳入淘汰类产品目录的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塑料棉签、含塑料微珠日化产品等。定期开展河流水域、岸线、滩地等区域塑料垃圾清理，持续开展塑料污染治理部门联合专项行动。

6、地下水超采区限制高耗水行业准入。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李辛庄村北，为金属件电解抛光生产项目，主要进行金属件电解抛光，符合定州市产业布局总体规划。

(7) 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表 10 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管控行 单元名称	环境要 素 类别	准入要求	
		维度	准入要求
定州市 沙河工 业园区 重点管 控单元	大气环 境重点 管控区 (高排 放区)、 水环境 工业污 染重点 管控区、 建设用 地土壤 污染风 险区	空间 布局 约束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印发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通知》《土壤污染防治法》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禁止入园。 2、新建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及以上。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1、加快园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系统建设，实现出水全部回用不外排。 2、对污水治理措施不符合环保要求的企业进行整改，加强企业环境管理，确保出水稳定达到污水处理厂收水要求。 3、钢网等重点耗能行业能源利用效率争取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环境 风险 防控	1、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 2、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和园区周边定期开展土壤环境监督性监测。 3、加强对危险工业固废的管理力度，通过清洁生产改进生产工艺以减少危险固废的产生量，提高危险固废的处理处置率，外运的危险废物必须送至其生产企业回收或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相关单位进行处理。
		资源 利用 效率	1、再生水（中水）回用率达到 100%。 2、禁止建设燃煤锅炉、退火炉和加热炉。 3、园区入区企业根据需要采用清洁燃料作为供热原料，待集中供热设施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后采取集中供热，企业不得自建燃煤锅炉。 4、固废综合利用率 100%。 5、落实全市自然资源总体管控要求。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李辛庄村北,为金属件电解抛光生产项目,主要进行金属件电解抛光,对照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准入条件,本项目从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利用效率等方面均符合其准入要求。

5、“四区一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四区一线”符合性情况见表 11。

表 11 “四区一线”符合性

内容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政策要求
自然保护区	本项目所在地不在《河北省自然保护区目录》内	符合
风景名胜区	本项目不在《河北省省级风景名胜区名单》内	符合
河流湖库管理区	本项目未列入重点河流湖库管理范围内	符合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本项目未列入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符合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李辛庄村北, 不在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内	符合

6、与《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3]326 号)符合性

表 12 与《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序号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按照“在沙化土地范围内从事开发建设活动的，必须事先就该项目可能对当地及相关地区生态产生的影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法提交环境影响报告；环境影响报告应当包括有关防沙治沙的内容”规定，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工作，我厅已将全省沙区范围数据添加至“三线一单”数据平台，供市县环评审批和监管部门在环评文件审批和技术复核工作中查询使用。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车间进行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项目不在沙区保护范围内，不会加剧项目所在区域土壤沙化。	符合

二、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由来	
	<p>定州市耀灵鑫金属丝网厂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李辛庄村北，企业于2025年3月委托河北沐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定州市耀灵鑫金属丝网厂电解抛光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了审批意见（定环表[2025]41号）。项目建成后，可年产电解抛光金属件5000t。</p> <p>在实际建设当中，建设单位计划调整生产设施参数，扩大生产线规模，新增年产电解抛光金属件2500t，产能增加50%，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由于本项目生产能力增大30%以上，属于重大变动，因此需重新报批环评。</p>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租赁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车间，建筑面积400平方米，建设电解抛光生产线2条，项目建成后可年电解抛光金属件7500吨，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13，产品方案一览表见表14，项目主要生产单元、生产设施、主要工艺见表15。		
表13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赁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厂房，一层，建筑面积400m ² ，建设电解抛光生产线2条，车间内分为生产区、原料及产品贮存区、临时办公区域。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供水系统，由沙河工业园区供水管网提供，可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
	排水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还原+化学沉淀+纳滤+反渗透”工艺，处理能力2.0m ³ /d）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艺水洗工序，新增生活污水排入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热	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冬季办公采暖使用空调。
	供电	项目用电由园区供电电网提供，年用电量20万kW·h，可以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环保	废水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还原+化学沉淀+纳滤+反渗

工程			透”工艺，处理能力 2.0m ³ /d) 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艺水洗工序，新增生活污水排入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废	一般固废	原料金属件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
		危险废物	电解抛光工序产生的废槽渣，磷酸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纳滤及反渗透废滤膜，纳滤、反渗透工艺浓水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噪声治理		设备选用低噪音型号、设置减振基础、厂房隔声等措施。
	储运工程		外购原料使用汽车密闭运输进厂，于原料区暂存，生产时就近调用。

表 14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1	电解抛光金属件	7500	t/a

表 15 项目主要生产单元、生产设施、主要工艺一览表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生产设施	设施参数/型号	数量	备注
电解抛光生产线	电解抛光	电解槽	3.0m×0.64m×0.6m	2 个	1#生产线
	水洗	水洗槽	3.0m×0.8m×1.0m	1 个	
		水洗槽	3.5m×0.65m×0.65m	1 个	
	电解抛光	电解槽	3.0m×0.64m×0.6m	1 个	2#生产线
	水洗	水洗槽	3.0m×0.8m×0.8m	1 个	
辅助单元	供电	整流机	/	2 台	交流电转直流电
环保治理设施	废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	处理能力 2.0m ³ /d，“还原+化学沉淀+纳滤+反渗透”工艺	1 套	/

3、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工程原辅材料用量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16。

表 16 工程原辅材料用量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组分	单位	消耗量	贮存位置	最大贮存量	备注
1	不锈钢金属件	/	t/a	7500.05	原料暂存区	50	对外加工件
2	磷酸	85%	t/a	12	原料暂存区	0.5	桶装、35kg/桶
3	亚硫酸氢钠	/	t/a	0.03	原料暂存区	0.03	固态，30kg/桶
4	氢氧化钠	/	t/a	0.04	原料暂存区	0.03	固态，30kg/桶
5	石灰	/	t/a	5.1	原料暂存区	0.5	固态，35kg/袋
6	PAC	/	t/a	10	原料暂存区	1.0	液态，30kg/桶
7	新鲜水	/	m ³ /a	177	/	/	园区供水管网
8	电	/	万 kW•h/a	20	/	/	园区供电系统

不锈钢：本项目加工金属件主要为不锈钢金属件，包括 304 不锈钢、201 不锈钢，其中 304 不锈钢属于奥氏体型不锈钢，业内也叫 18/8 不锈钢，主要含约 18% 铬和 8% 镍，还含有少量的碳、硅、锰、磷、硫等元素，其密度为 7.93g/cm³，抗拉强度为 520MPa，条件屈服强度为 205MPa，熔点为 1398-1454 °C。

316 不锈钢是一种节镍型奥氏体不锈钢。主要含有 16%-18% 的铬、5.5%-7.5% 的锰、3.5%-5.5% 的镍以及一定量的氮元素。

磷酸：纯净的磷酸在常温下为无色晶体，本项目磷酸含量为 85%，其余成分为水，为黏稠的、不挥发的浓溶液。无水磷酸的熔点为 42.3 °C，沸点为 261 °C（无水物），而市售的 85% 磷酸溶液的沸点约为 158 °C。磷酸易溶于水，与水可以无限比例混溶，密度约为 1.874g/mL，磷酸是一种中强酸，酸性比盐酸、硫酸、硝酸弱，但比醋酸、硼酸等强。它是三元酸，可以逐步释放三个质子，分别形成 H₂PO₄⁻、HPO₄²⁻ 和 PO₄³⁻ 三种不同的质子化形式。磷酸不易挥发和分解，几乎没有氧化性。它可以与碱反应生成相应的磷酸盐，如与 NaOH 反应生成 NaH₂PO₄、Na₂HPO₄ 和 Na₃PO₄；还可以与某些盐反应，如与 NaBr 反应生成 NaH₂PO₄ 和 HBr。

亚硫酸氢钠：化学式：NaHSO₃，是一种无机化合物，常温下为白色结晶性粉末，具有酸性和强还原性。溶于水后呈弱酸性，能与碱性物质反应生成亚硫酸盐或硫酸盐，易被氧化为硫酸钠（Na₂SO₄），常用于清除溶液中的游离氧或强氧化性物质。

氢氧化钠：化学式：NaOH，俗称烧碱、火碱、苛性钠，为一种具有强腐蚀性的强碱，一般为片状或块状形态，易溶于水（溶于水时放热）并形成碱性溶液，具有强碱性，腐蚀性极强，可作酸中和剂、配合掩蔽剂、沉淀剂、沉淀掩蔽剂、显色剂、皂化剂、去皮剂、洗涤剂等，用途非常广泛。

石灰：是一种以氧化钙为主要成分的气硬性无机胶凝材料。石灰是用石灰石、白云石、白垩、贝壳等碳酸钙含量高的产物，经900~1100℃煅烧而成，在水中与重金属形成碳酸盐沉淀，从而去除重金属。

PAC：即聚合氯化铝，简称聚铝，是介于AlCl₃和Al(OH)₃之间的一种水溶性无机高分子聚合物，化学通式为[Al₂(OH)_nCl_{6-n}]_m，其中m代表聚合程度，n表示聚合氯化铝产品的中性程度。外观颜色呈黄色或淡黄色、深褐色、深灰色。在水解过程中，伴随发生凝聚、吸附和沉淀等物理化学过程。能有效去除水中色质SS、COD、BOD及砷、汞等重金属离子。

物料平衡

本项目磷元素平衡情况详见表17。

表17 磷元素平衡表

输入					输出				
序号	名称	物料量(t/a)	含磷率(%)	磷含量(t/a)	序号	名称	物料量(t/a)	含磷率(%)	磷含量(t/a)
1	磷酸	12	27.16	3.2592	1	废槽渣	4.5	2.56	0.1152
2					2	磷酸废包装桶	0.15	0.8148	0.0012
3					3	污泥	4.36	2.4215	0.1056
4					4	浓水	61.2	4.9627	3.0372
合计				3.2592	合计				3.2592

数据来源：根据原料表，磷酸原料中磷酸含量85%，磷酸分子量为97，磷分子量为31，则原料中含磷率=31/97*85%=27.16%，则输入磷含量

$=12*27.16\% = 3.2592 \text{t/a}$ 。根据表 28, 浓水中的磷含量= $(363-0.36) * 0.68 * 300 / 10^6 = 0.074 \text{t/a}$, 污泥、废槽渣及磷酸废包装桶物料量来源为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章节,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 磷酸废包装桶中残留磷酸量约为废包装桶总重量的 3%, 则磷酸废包装桶中含磷率= $3\% * 27.16\% = 0.8148\%$,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 废槽渣中含磷率为 2.56%, 污泥中含磷率为 2.4215%, 浓水中含磷率为 4.9627%。

本项目铬元素平衡情况详见表 18。

表 18 铬元素平衡表

输入					输出				
序号	名称	物料量 (t/a)	含铬 率 (%)	磷含量 (t/a)	序号	名称	物料 量 (t/a)	含铬率 (%)	铬含量 (t/a)
1	不锈钢金 属附件	7500.0 5	18	1350.0 09	1	产品	7500	17.989	1349.1 743
2					2	废槽渣	4.5	15	0.675
3					3	污泥	4.36	5.5	0.2398
4					4	浓水	61.2	0.0015	0.0009
合计				1350.0 09	合计				1350.0 09

数据来源: 铬含量按最大含量 18% 计算, 废槽渣中铬含量约为 15%, 污泥中铬含量约为 5.5%, 根据表 28 可知浓水中铬含量=[$(0.09-0.003) + (4.5-0.113)$] $*0.68 * 300 / 10^6 = 0.0009 \text{t/a}$ 。

本项目镍元素平衡情况详见表 19。

表 19 镍元素平衡表

输入					输出				
序号	名称	物料 量 (t/a)	含镍 率 (%)	磷含量 (t/a)	序号	名称	物料量 (t/a)	含镍率 (%)	镍含量 (t/a)
1	不锈钢金 属附件	7500.0 5	8	600.00 4	1	产品	7500	7.995	599.597 882
2					2	废槽渣	4.5	6.7	0.3015
3					3	污泥	4.36	2.4	0.1046
4					4	浓水	61.2	0.00003	0.00001 8
合计				600.00 4	合计				600.004

	<p>数据来源：镍含量按最大含量 8%计算，废槽渣中镍含量约为 6.7%，污泥中铬含量约为 2.4%，根据表 28 可知浓水中镍含量= (1.0-0.025) *0.68*300/10⁶=0.000015t/a。</p> <p>4、公用工程</p> <p>(1) 给排水</p> <p>1) 给水</p> <p>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与职工生活用水，总用水量 4.056m³/d，其中新鲜水用量为 0.59m³/d，循环水用量为 3.0m³/d，回用水量 0.466m³/d，重复利用率为 85.5%。</p> <p>生产用水：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电解抛光后水洗用水，总用水量 3.88m³/d，其中新鲜水用量 0.414m³/d，循环水量 3.0m³/d，回用水量 0.466m³/d。</p> <p>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根据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北省水利厅发布了《生活与服务业用水定额 第 1 部分：居民生活》（DB/13T 5450.1-2021），本项目用水量按 22L/人·d 计算，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176m³/d。</p> <p>2) 排水</p> <p>项目废水主要为水洗废水与职工生活污水。</p> <p>水洗废水约 5d 更换一次，更换量 3.4m³/次（折合 0.68m³/d），排放的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还原+化学沉淀+纳滤+反渗透”工艺，处理能力 2.0m³/d）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艺水洗工序，进入污泥水量为 0.01m³/d。</p> <p>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则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41m³/d，生活污水与经处理的水洗废水一起经污水管网排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本项目水量平衡图见图 2，水平衡表见表 2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0 本项目给排水平衡表 单位 m³/d</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项目</th><th>总水量</th><th>新水</th><th>循环水量</th><th>回用水量</th><th>损失量</th><th>进入污泥量</th><th>浓水产生量</th><th>废水排放量</th></tr> </thead> <tbody> <tr> <td>水洗用水</td><td>3.88</td><td>0.414</td><td>3.0</td><td>0.466</td><td>0.20</td><td>0.01</td><td>0.204</td><td>0</td></tr> <tr> <td>职工生活</td><td>0.176</td><td>0.176</td><td>0</td><td>0</td><td>0.035</td><td>0</td><td>0</td><td>0.141</td></tr> </tbody> </table>	项目	总水量	新水	循环水量	回用水量	损失量	进入污泥量	浓水产生量	废水排放量	水洗用水	3.88	0.414	3.0	0.466	0.20	0.01	0.204	0	职工生活	0.176	0.176	0	0	0.035	0	0	0.141
项目	总水量	新水	循环水量	回用水量	损失量	进入污泥量	浓水产生量	废水排放量																				
水洗用水	3.88	0.414	3.0	0.466	0.20	0.01	0.204	0																				
职工生活	0.176	0.176	0	0	0.035	0	0	0.141																				

	用水								
	小计	4.056	0.59	3.0	0.466	0.235	0.01	0.204	0.141
	用水								
	小计	4.056	0.59	3.0	0.466	0.235	0.01	0.204	0.141

图 2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 m^3/d

(2) 供电

项目用电由园区供电电网提供, 年用电量 20 万 $\text{kW}\cdot\text{h}$, 可以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3) 供热

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 冬季办公采暖使用电加热。

5、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 年工作日为 300 天, 实行三班制, 每班 8 小时, 年工作时间为 7200 小时。

6、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车间一座进行建设, 生产线在车间内呈东西走向, 两条生产线南北并列, 原料及产品暂存区位于厂区北侧, 办公区位于厂区西南侧, 车间出入口位于车间东侧, 车间内平面布局合理, 便于货物运输与人员往来, 利于降低大气及噪声影响。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工艺流程和产
本项目主要进行不锈钢金属件电解抛光加工, 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1) 电解抛光
本项目加工的不锈钢金属件原料进厂前已进行除油、酸洗等预处理, 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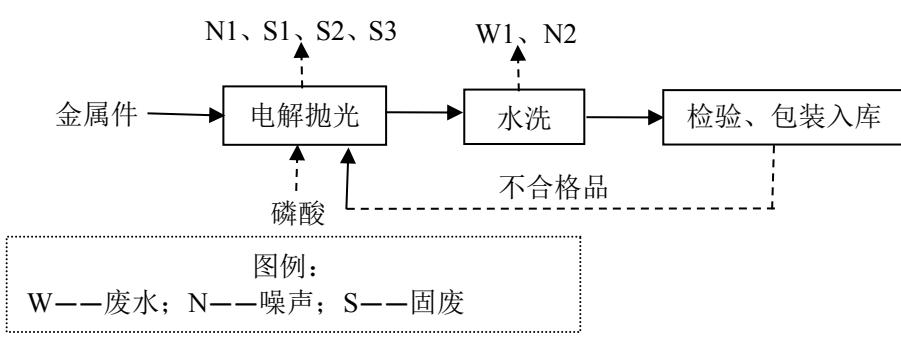
排污环节	<p>产时直接进行电解抛光处理，电解液是由 85%磷酸组成的。生产时将原料工件放置于电解槽内进行电解加工，每批次电解加工时间约 240 秒，电解温度：35~40℃(电加热)。在电解抛光过程中，阳极表面形成了具有高电阻率的稠性黏膜。这层黏膜在表面的微观凸出部分厚度较小，而在微观凹入处则厚度较大，因此。电流密度的微观分布也是不均匀的。微观凸出部分，电流密度较高，溶解较快，而微观凹入处，电流密度较低，溶解较慢，这样使微观凸出部分尺寸减小较快，微观凹入部分尺寸减小较慢，从而达到平整和光亮的目的。</p> <p>本工序污染源为：定期清理产生的废槽渣 S1、原料金属件废包装材料 S2 及磷酸废包装桶 S3，工艺运行噪声 N1。</p> <p>(2) 水洗</p> <p>将电解抛光后的工件经水洗槽浸泡清洗至无电解液残留，清洗废水约每 5d 更换一次，更换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p> <p>本工序污染源为：水洗废水 W1、工艺运行噪声 N2，污水处理站污泥 S4，废滤膜 S5，纳滤、反渗透浓水 S6。</p> <p>(3) 检验、包装入库</p> <p>水清洗后的工件经人工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不合格工件重新进行电解抛光处理。</p> <p>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详见图 2。</p>  <pre> graph LR A[金属件] --> B[电解抛光] B --> C[水洗] C --> D[检验、包装入库] B -.-> E[不合格品] E -.-> B B -.-> F[N1, S1, S2, S3] C -.-> G[W1, N2] </pre> <p>图例： W——废水； N——噪声； S——固废</p>
------	--

图 3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表 21 主要排污节点一览表					
项目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废水	W1	水洗废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总磷、总铁、六价铬、总铬、总镍	间断	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艺水洗工序
	W2	职工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	间断	排入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	N	生产设备	噪声	连续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
固废	S1	电解抛光	废槽渣	间断	分类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S4	污水处理站	污泥	间断	
	S5		废滤膜	间断	
	S6		浓水	间断	
	S3	原料使用	磷酸废包装桶	间断	收集后外售
	S2		原料金属件废包装	间断	
	S7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防治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厂房一座进行建设，无现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根据 2023 年度定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书，定州市大气污染物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情况见表 22。					
	表 22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 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 况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82.7	70	118.1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44.4
						SO ₂
						年平均浓度
						10.2
						NO ₂
						年平均浓度
						33.7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30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74
						160
						108.8
						不达标

上表结果表明，本项目所在区域 PM₁₀、PM_{2.5}、O₃ 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29 号），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不达标因子为 PM₁₀、PM_{2.5}、O₃。

生态环境部统计结果显示，京津冀地区空气污染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春季和冬季是空气重污染高发季节，PM_{2.5}、PM₁₀ 季均浓度是夏、秋两季的近 2 倍。复合型污染特征突出，扬尘、汽车尾气污染与二次污染相互叠加是造成现状监测期间 PM_{2.5}、PM₁₀ 超标的重要原因。NO₂ 超标的主要原因是冬季采暖和气象条件不利扩散造成的。O₃ 超标的主要原因是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在空气中进行复杂的光化学反应形成。随着《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圆满收官，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将会逐渐改善。

2、地表水：项目区域地表水为沙河，根据 2023 年度定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书中内容，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满足《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项目 50m 范围内无敏感点，不开展声环境现状调查与监测。

	<p>4、地下水、土壤：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现状厂房已采取硬化措施，本项目采取完善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厂区防渗措施，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较大影响，故不再进行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p> <p>5、生态环境：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p>																																		
<p>环境 保护 目标</p>	<p>本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及项目排污特点和周边环境特征，将距项目厂界东南侧 130m 处的留宿村、南侧 185m 处的李辛庄村、西南侧 360m 处的宏业花园小区设为大气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故不设声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周边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故不设地下水保护目标；本项目废水经污水管网排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无直接排放废水，故不设地表水保护目标；</p> <p>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评价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集中式供水水源地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等，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p> <p>主要环境保护对象及保护目标见表 2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3 环境保护对象及保护目标</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环境要素</th>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th> </tr> <tr> <th>经度</th> <th>纬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环境空气</td> <td>留宿村</td> <td>115.067491</td> <td>38.351275</td> <td>居住区</td> <td>居民</td> <td rowspan="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 二类功能区</td> <td>SE</td> <td>130m</td> </tr> <tr> <td>李辛庄村</td> <td>115.059633</td> <td>38.351102</td> <td>居住区</td> <td>居民</td> <td>S</td> <td>185m</td> </tr> <tr> <td>宏业花园小区</td> <td>115.058112</td> <td>38.354335</td> <td>居住区</td> <td>居民</td> <td>SW</td> <td>360m</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留宿村	115.067491	38.351275	居住区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 二类功能区	SE	130m	李辛庄村	115.059633	38.351102	居住区	居民	S	185m	宏业花园小区	115.058112	38.354335	居住区	居民	SW	360m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留宿村	115.067491	38.351275	居住区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 二类功能区	SE	130m																											
	李辛庄村	115.059633	38.351102	居住区	居民		S	185m																											
	宏业花园小区	115.058112	38.354335	居住区	居民		SW	360m																											

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	<p>1、废水：</p> <p>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污水处理站出口六价铬、总铬、总镍浓度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1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其他生产废水污染因子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表1洗涤用水标准要求。废水执行标准见表24-表26。</p>				
	表 24 生活污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mg/L (pH 除外)				
	类别	项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4三级 标准	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 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综合执行标 准
	废水	pH	6~9	6~9	6~9
		COD	500	350	350
		BOD ₅	300	200	200
		SS	400	200	200
		氨氮	/	45	45
	表 25 第一类水污染物处理设施出口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mg/L				
	类别	项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三级 标准		
	废水	六价铬	0.5		
		总铬	1.5		
		总镍	1.0		
	表 26 生产废水回用水水质标准一览表 单位：mg/L (pH 除外)				
	类别	项目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 表1洗涤用水标准要求		
	废水	pH	6.0-9.0		
		COD	50		
		BOD ₅	10		
		SS	/		
		氨氮	5		
		总磷	0.5		
		总铁	0.5		
<p>2、噪声：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p>(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即: 昼间≤65dB(A), 夜间≤55dB(A)。</p> <p>3、固废: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中相关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第四章要求。</p>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规定和《关于进一步改革和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工作的通知》(冀环总〔2014〕283号文), 确定本项目需要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因子为 COD、NH₃-N、SO₂、NO_x。</p> <p>本项目无废气排放,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废水污染物总量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进行核算, 具体见表 27。</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7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核算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污染物</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排放/协议标准 (mg/L)</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废水量(m³/a)</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污染物年排放量 (t/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3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42.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0.00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5 (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42.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0.0000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核算公式</td> <td colspan="3" style="padding: 5px;">污染物排放量(t/a)=排放标准限值 (mg/L) ×废水量(m³/a)/10⁶</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核算结果</td> <td colspan="3" style="padding: 5px;">由公式核算可知, 项目污染物年达标排放量为: COD0.001t/a、氨氮 0.00008t/a</td> </tr> <tr> <td colspan="4" style="padding: 5px;">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水温≤12℃时的废水排放时间按 90d 计, 水温>12℃时的废水排放时间按 210d 计。</td> </tr> </tbody> </table> <p>因此, 本项目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 COD: 0.001t/a, 氨氮: 0.00008t/a, SO₂ 0t/a; NO_x 0t/a。</p>	污染物	排放/协议标准 (mg/L)	废水量(m ³ /a)	污染物年排放量 (t/a)	COD	30	42.3	0.001	氨氮	1.5 (2.5)	42.3	0.00008	核算公式	污染物排放量(t/a)=排放标准限值 (mg/L) ×废水量(m ³ /a)/10 ⁶			核算结果	由公式核算可知, 项目污染物年达标排放量为: COD0.001t/a、氨氮 0.00008t/a			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水温≤12℃时的废水排放时间按 90d 计, 水温>12℃时的废水排放时间按 210d 计。			
污染物	排放/协议标准 (mg/L)	废水量(m ³ /a)	污染物年排放量 (t/a)																						
COD	30	42.3	0.001																						
氨氮	1.5 (2.5)	42.3	0.00008																						
核算公式	污染物排放量(t/a)=排放标准限值 (mg/L) ×废水量(m ³ /a)/10 ⁶																								
核算结果	由公式核算可知, 项目污染物年达标排放量为: COD0.001t/a、氨氮 0.00008t/a																								
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水温≤12℃时的废水排放时间按 90d 计, 水温>12℃时的废水排放时间按 210d 计。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措施	<p>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建设电解抛光生产线2条，本项目属于重新报批项目，主要建设电解抛光生产线、污水处理设施等，本项目不涉及土方、地基开挖等主体建筑物的施工，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的安装调试，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具有短期、可恢复和局地性质。</p> <p>1、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扬尘影响分析</p> <p>本项目厂区道路地面已进行硬化，在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时及其他施工将产生一定程度的扬尘，影响周围环境空气，但以上扬尘仅伴随运输车辆进出厂区的过程。鉴于项目设备数量较少，建筑量小，运输车辆进出频次和时间相对较少，因此产生的扬尘污染影响范围相对较小和影响时间较短。</p> <p>为最大限度避免或减轻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建立洒水清扫制度，对厂区进出道路进行定时洒水和地面清扫，保证厂区无尘土。</p> <p>2、施工噪声</p> <p>施工噪声主要为运输车辆进出厂区产生的交通噪声，设备吊运、安装产生的安装噪声。本项目设备吊运和安装过程主要在密闭厂房内进行，根据类比分析和现场踏勘调查，本项目所产生的安装噪声在合理安装施工情况下不会对周围村庄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p> <p>同时，为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敏感点产生的影响，本评价提出如下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选用先进的低噪声技术和设备，同时在施工过程中应设置专人对设备进行保养和维护，严格按照操作规范使用。②车辆运输路线应尽量远离敏感区，车辆出入厂区时应低速、禁鸣。③充分利用现有厂房布置产噪设备，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p>以上施工期影响均为短期影响，将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除，在落实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3、废水</p>
---------	---

	<p>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0.4m³/d）。水量较少，盥洗水排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因此，施工期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p> <p>4、固废</p> <p>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按照有关部门要求定点堆放并及时清运和填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送市政部门指定的地点堆存，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以上施工期影响均为短期影响，将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除，在落实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水</p>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水洗废水，总产生量 0.821m³/d，其中生活污水产生量 0.141m³/d，水洗废水产生量 0.68m³/d。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浓度为 COD300mg/L、氨氮 25mg/L、BOD₅200mg/L、SS200mg/L。电解抛光水洗废水产生量为 0.68m³/d，各污染物浓度参照中国污水处理工程网-《不锈钢电解抛光废水处理方法》中山东新华医疗有限公司的不锈钢电解抛光废水中的污染物数据，类比废水与本项目废水种类一致，类比可行，经类比，废水中 pH: 1.0-3.0、COD1040mg/L、BOD₅175mg/L、SS1.0mg/L、氨氮 68mg/L、总磷 3630mg/L、总铬 45mg/L、总镍 10mg/L，六价铬浓度约为总铬浓度的 20%，则六价铬浓度为 9mg/L，本项目不锈钢原料中铬含量约为 18%，铁元素含量约为 70%，则废水中总铁浓度为 175mg/L。</p> <p>本项目设置一套污水处理装置（“还原+化学沉淀+纳滤+反渗透”工艺，处理能力 2.0m³/d），处理工艺流程见下图。</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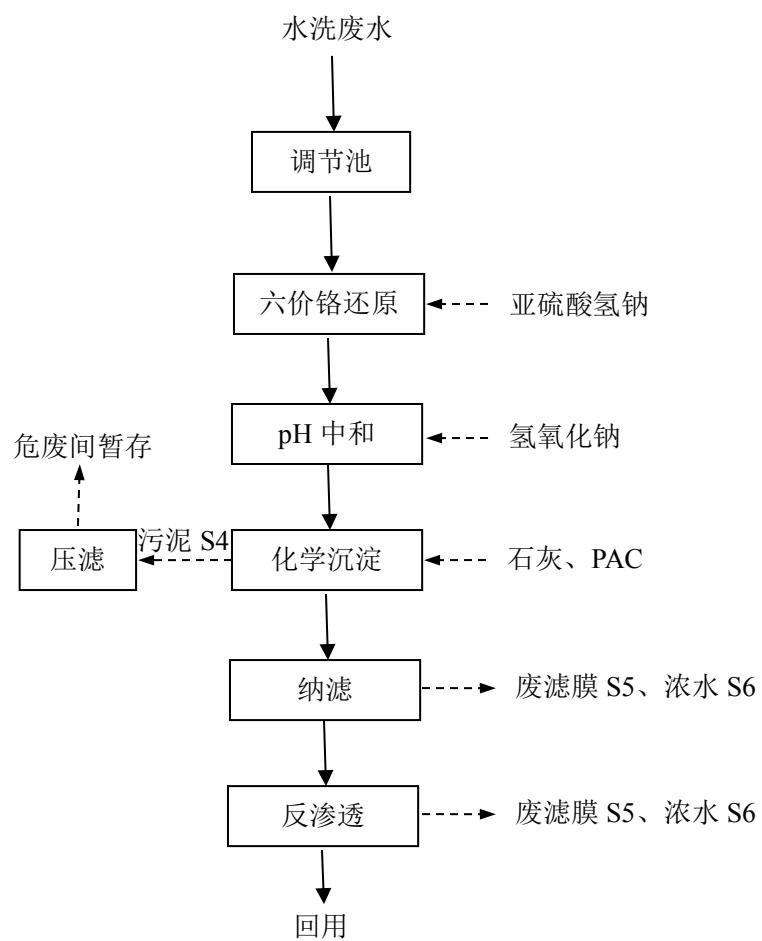


图 4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简述：水洗废水首先进入调节池暂存，然后再进入铬还原池，自动投加亚硫酸氢钠将六价铬还原为三价铬，再中和、化学沉淀后，采用压滤机压滤污泥，压滤出水再进入中和沉淀池，通过加石灰、PAC 等药剂进行沉淀处理，沉淀池出水进入纳滤+反渗透处理装置，去除废水中的重金属及有机物，达到回用标准进行回用。

本项目废水处理效果见下表。

表 28 清洗废水处理效果一览表 单位: mg/L

处理单元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总铁	六价铬	总铬	总镍
产生浓度	1040	175	1.0	68	3630	175	9	45	10
六价铬还原	去除率	0	0	0	0	0	90	0	0
	出口浓度	1040	175	1.0	68	3630	175	0.9	45
中和+化学沉淀	去除率	50	60	70	50	90	90	90	90
	出口浓度	520	70	0.3	34	363	17.5	0.09	4.5
纳滤	去除率	70	80	60	70	95	50	40	50
	出口浓度	156	14	0.12	10.2	18.2	8.75	0.054	2.25
反渗透	去除率	75	80	80	75	98	95	95	95
	出口浓度	39	2.8	0.024	2.55	0.36	0.44	0.003	0.113
									0.025

处理后的生产废水量为 0.466m³/d, pH: 6-9, 六价铬、总铬、总镍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1 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 其他因子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 表 1 洗涤用水标准要求, 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水洗工序。

纳滤、反渗透浓水产生量为 0.204m³/d, 作为危废暂存于危废间,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141m³/d, 各污染物排放浓度为 COD300mg/L、氨氮 25mg/L、BOD₅200mg/L、SS200mg/L,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同时满足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排入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因此, 本项目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明显污染影响。

项目年工作 300d,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42.3m³/a, 则各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 0.013t/a, BOD₅: 0.008t/a, 氨氮: 0.001t/a, 悬浮物: 0.008t/a。

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位于定州市李亲顾镇太平庄村村北, 属于园区规划范围内, 占地面积 0.54hm², 《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取得了定州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定环书[2015]7

号）。由于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于 2024 年 6 月编制了《定州市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取得定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定环表[2024]63 号）。收水范围为李亲顾村、南太平庄村、留宿村生活污水及沙河工业园区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工艺为“曝气沉砂池+调节池+综合生化池（A₂O）+二沉池+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过滤池+臭氧氧化池+次氯酸钠消毒池+清水池”，处理能力为 0.5 万 m³/d，处理后出水水质执行《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5-2018）表 1 中的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要求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较小，项目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及处理工艺要求，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能够满足本项目废水处理要求。

本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29 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	编号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度		排放标准
					经度	纬度	
污水总排口	DW001	间接排放	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115.063122	38.35598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制造业》（HJ1124-2020），本项目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30 废水污染源监测工作计划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废水污染	生活污水总排口	pH、COD、BOD ₅ 、SS、NH ₃ -N	1 次/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废水处理设施排口	六价铬、总铬、总镍	1 次/季度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1 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要求
--	--	--	--	--	----

2、噪声

(1) 源强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所产生的噪声，其源强约为75~85dB(A)，项目所在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标准，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降噪效果达到20 dB(A)。

为说明本项目投产后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程度，本评价预测计算项目投产后厂址四周边界的噪声贡献值。以厂区西南角地面水平标高为坐标原点(0,0,0)，正东方向为X轴，正北方向为Y轴，竖直向上为Z轴建立坐标系。根据设计部门提供的参数及类比调查结果，本项目声源参数见表31。

表31 项目产噪设备及治理措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设备数量	声功率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声源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距离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m)
1	生产车间	电解抛光生产线	2条	75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5	10	0.5	5	60	0:00-24:00	20	40	1
		整流机				15	5	0.5	5	70		20	50	1

(2) 预测模式

根据本工程建成后对噪声源所采取的隔声、减振等措施及效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的模式预测噪声源对各预测点的影响值并进行影响评价。

1)声压级合成模式:

$$Ln = 10 \lg \left(\sum_{i=1}^n 10^{L_i/10} \right)$$

式中: Ln —n 个声压级的合成声压级, dB(A) ;

L_i —各声源的 A 声级, dB(A) 。

2)点声源衰减模式:

$$L(r) = L(r_0) - 20 \lg(r/r_0) - \Delta L$$

式中: $L(r)$ —距声源 r 处预测点噪声值, dB(A) ;

$L(r_0)$ —参考点 r_0 处噪声值, dB(A) ;

ΔL —声源与预测点之间障碍物隔声值, dB(A) , 围墙及单排房取 5.0dB(A) , 双排房取 6.5dB(A) ;

r —预测点距噪声源距离, m ;

r_0 —参考位置距噪声源距离, m 。

根据预测模式及噪声源强参数及各工段距四周厂界的距离, 预测噪声源对厂界四周的影响, 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经采取措施, 经过距离衰减后到达厂界处的噪声值贡献值见表 32。

表 32 产噪设备噪声贡献值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项目	预测点	贡献值			
		厂区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贡献值 dB(A)		47.6	47.7	46.3	47.8
评价标准 dB(A)	昼间	65	65	65	65
	夜间	55	55	55	55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表32分析可知, 设备运行时, 产噪设备对厂界的贡献值为 $46.3 \text{dB(A)}-47.8 \text{dB(A)}$, 厂界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环评要求采用以下措施减轻和避免噪声污染:

①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

②合理布置厂房，噪声设备布置厂区中部，增加噪声防护距离，远离生活区；
③合理安排机械运转的时间。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噪声对周边居民点影响较小。

（3）噪声监测计划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噪声对周边居民点影响较小。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1121-2020)中的有关规定要求，针对本项目产排污特点，制定监测计划，具体内容见表 33。

表 33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单位: dB(A))

序号	项目	名称	监测因子	取样位置	监测周期
1	噪声	厂界噪声	Leq	厂界外 1m 处	1 次/季度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职工生活垃圾。

（1）一般固体废物

原料金属件废包装产生量为 1.5t/a，收集后外售。

（2）危险废物

本项目电解槽中的磷酸定期补充损耗，不进行更换，电解抛光工序产生的废槽渣成分包括不锈钢金属渣、磷酸盐、沾染的磷酸等，根据企业提供经验数据，结合本项目产品产量，确定产生量为 4.5t/a，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磷酸废包装桶产生量为 0.15t/a，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本项目新增污水处理站污泥主要包括磷酸盐沉淀、金属沉淀、絮凝剂及污泥含水量等，根据“表 28 清洗废水处理效果一览表”及废水产生量，经计算，总沉淀量为 0.844t/a，絮凝剂使用量为 0.9t/a，污泥经压滤后含水率 60%，经计算，污泥产生量为 4.36t/a，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纳滤及反渗透工序废滤膜产生量为 0.03t/a，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纳滤及反渗透工序浓水产生量为 61.2t/a,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3) 职工生活垃圾

厂区职工生活会产生少量生活垃圾, 按照每人每天产生 0.5kg 计算, 项目劳动定员 8 人, 项目年工作 300 天, 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 经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措施见表 34。

表 34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量 (t/a)	分类	处理措施
1	原料使用	原料金属件废包装	1.5	一般固废	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间内,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2		磷酸废包装桶	0.15	危险废物	
3	电解抛光	废槽渣	4.5	危险废物	
4	污水处理站	污泥	4.36	危险废物	
5		废滤膜	0.03	危险废物	
6		浓水	61.2	危险废物	
7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1.2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产生危险废物汇总如下:

表 35 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槽渣	HW17	336-064-17	4.5	电解槽	固态	磷酸、贴	磷酸	一月	T/C	经专用容器盛放暂存于暂存间, 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
2	磷酸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15	原料使用	固态	磷酸、塑料桶	磷酸	半年	T/In	

3	污泥	HW17	336-064-17	4.36	污水处理站	固态	磷、污泥	磷	一月	T	单位进行统一处理
4	废滤膜	HW49	900-041-49	0.03		固态	膜、铬、镍	铬、镍	半年	T/In	
5	浓水	HW49	900-047-49	61.2		液态	水、铬、镍	铬、镍	1月	T/C/I/R	

表 36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样表

序号	贮存场所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形态	占地面积 m ²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间	废槽渣	HW17	336-064-17	生产车间北侧	固态	10	密闭桶装	0.4t	一月
2		磷酸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固态		密闭桶装	0.1t	半年
3		污泥	HW17	336-064-17		固态		密闭桶装	0.4t	一月
4		废滤膜	HW49	900-041-49		固态		密闭	0.02t	半年
5		浓水	HW49	900-047-49		液态		桶装	5.5t	1月

环境管理要求

(1) 一般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存放于一般固废储存区，按要求码放整齐，设置一般固废标识牌。

(2) 危险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为废槽渣、磷酸废包装桶、污泥、废滤膜、浓水，于危废间暂存，本项目建设危废间 1 座，建筑面积 10m²，危废间建设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及《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中的相关要求，本评价要求如下。

	<p>1) 危险废物盛放容器要有识别标注。</p> <p>2) 车间主管定期进行危险废物储存情况检查，坚决杜绝一般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混放。</p> <p>3) 禁止露天存放危险废物。</p> <p>4) 危废间必须由专人管理，其他人未经允许不得进入库内。</p> <p>5)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每次送危废间要进行登记，并做好记录保存完好，每月汇总一次。危废间内的危险废物应分类登记存放、禁止混放。</p> <p>6) 本评价要求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在与有资质单位签署转移、运输、处理协议后方可运行。</p> <p>7)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危险废物管理人员岗位培训，对相关管理人员和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送、暂存、利用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进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培训；熟悉本公司危险废物管理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应急预案等各项要求；掌握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暂存的正确方法和操作程序。</p> <p>8) 危废贮存点要做好防渗、防雨、防晒、防火等措施，贮存设施应符合国家标准。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含2023年修改单）所示标签设置危险废物识别、警示标志。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完好无损，容器上粘贴危险废物标签；相容的危险废物要分别存放或存放在不渗透分隔分开的区域内，同时做分区标示，设置裙角围堰等。贮存点地面须作防腐、防渗处理，渗透系数$\leq 1.0 \times 10^{-10} \text{ cm/s}$，地面铺设地坪漆，或参照GB18598要求。</p> <p>9) 危废间位于生产车间北侧，选址位置地质结构稳定，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p> <p>10) 项目危废于产生装置处使用专用容器收集，然后密闭运送至本项目危废间贮存，在厂内运输过程中由至少一人监护，沿路观察周边情况，避免危废遗撒。</p> <p>综上所述，项目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p>
--	---

较小。

本项目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一座，面积约为 $10m^2$ ，能够满足本项目危废储存的需求，危险废物在送往处置以前，分类暂存在危废储存间内，其可行性简要分析如下：

①危险废物储存间为永久性砖混建筑，符合防风、防雨、防晒的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相关要求，在防渗结构上（包括房间的底部及四周壁）设置有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times10^{-10}cm/s$ ，并与地面防渗层连成整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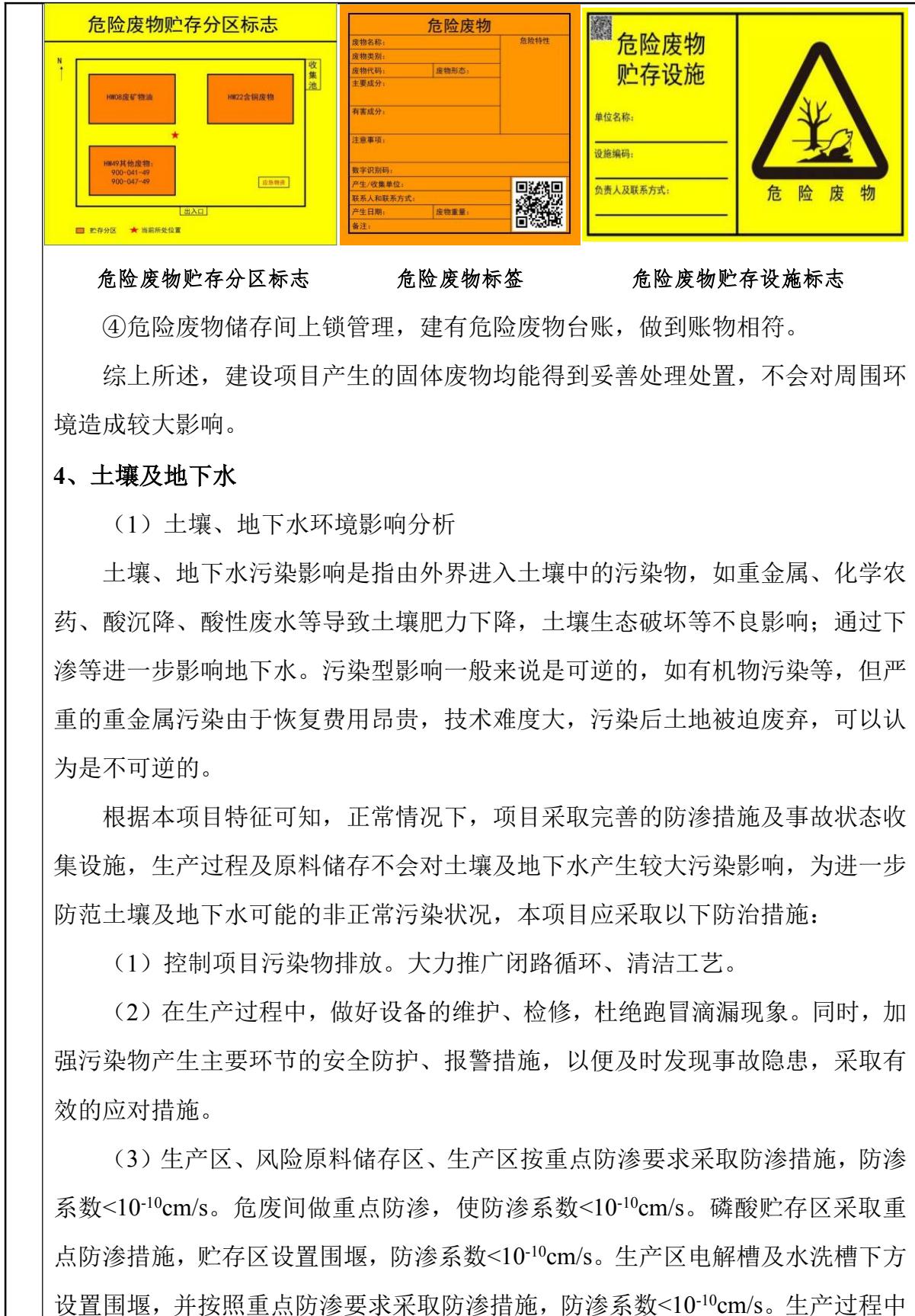
②不同废物存放在不渗透间隔分开的区域内，每个部分有防漏裙脚，装入专用容器（必须由专业厂家设计）。

③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外墙设危险废物标识牌，写明危险废物种类和危害，由专人负责管理。

危险废物标签背景色应采用醒目的橘黄色，RGB 颜色值为（255, 150, 0）。标签边框和字体颜色为黑色，RGB 颜色值为（0, 0, 0），容器或包装物容积 $\leq50L$ 时，标签最小尺寸 $100\times100mm$ ，容器或包装物容积大于 $50L$ ，小于等于 $450L$ 时，标签最小尺寸 $150\times150mm$ ，容器或包装物容积 $>450L$ 时，标签最小尺寸 $200\times200mm$ 。

危险废物分区标志背景色应采用黄色，RGB 颜色值为（255, 255, 0）。废物种类信息应采用醒目的橘黄色，RGB 颜色值为（255, 150, 0）。字体颜色为黑色，RGB 颜色值为（0, 0, 0），观察距离 $\leq2.5m$ 时，标志整体外形最小尺寸 $300\times300mm$ ， $2.5m < \text{观察距离} \leq 4m$ 时，标志整体外形最小尺寸 $450\times450mm$ ，观察距离 $>4m$ 时，标志整体外形最小尺寸 $600\times600mm$ 。

危险废物设施标志背景颜色为黄色，RGB 颜色值为（255, 255, 0）。字体和边框颜色为黑色，RGB 颜色值为（0, 0, 0），室内观察距离大于 $4m$ ，小于等于 $10m$ 时，标志整体外形最小尺寸 $600\times372mm$ ，室内观察距离小于 $4m$ 时，标志整体外形最小尺寸 $300\times186mm$ 。



的各种物料及污染物均与天然土壤隔离，不会通过裸露区渗入到土壤中。

综合以上分析，本工程实施后对周边土壤的累积影响较小，处于可接受范围。污染物在污染土壤后通过进一步下渗会影响地下水环境，本项目在做好防渗的基础上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处于可接受范围。

5、环境风险

(1)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情况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建设单位全厂涉及附录B中需要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为磷酸及危险废物（废槽渣、磷酸废包装桶、污泥、废滤膜、浓水），污泥环境风险由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进行管理，本项目不再评价。

(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a.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

Q值计算存在两种情况：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 \geq 1$ 时，将Q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根据风险源调查，项目Q值确定情况详见表37。

表 37 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临界量 Q_n/t (HJ169-2018附录B)	Q 值	
1	原料区	磷酸	7664-38-2	0.5	10	0.05	
2				1.84	10	0.184	
3	原料区	亚硫酸氢钠	7631-90-5	0.03	50	0.0006	
		氢氧化钠	1310-73-2	0.03	50	0.0006	
4	危险废物	废槽渣	铬及其化合物(以铬计)	—	0.03	0.25	0.12
5			镍及其化合物(以铬计)		0.01	0.25	0.025
		磷酸废包装桶		—	0.1	50	0.002
6		污泥	铬及其化合物(以铬计)	—	0.007	0.25	0.028
			镍及其化合物(以铬计)		0.003	0.25	0.012
7		废滤膜	铬及其化合物(以铬计)	—	0.00005	0.25	0.0002
			镍及其化合物(以铬计)		0.00002	0.25	0.00008
8		浓水	铬及其化合物(以铬计)	—	0.0009	0.25	0.0036
			镍及其化合物(以铬计)		0.0002	0.25	0.0008
项目 Q 值 Σ						0.42688	

由表 32 分析可知, 项目 $Q=0.42688 < 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可确定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级。

根据对同类工程类比调查, 磷酸、亚硫酸氢钠、氢氧化钠及危险废物(废槽渣、磷酸废包装桶)泄漏可能会造成污染土壤事故, 本项目不考虑自然灾害所带来的环境风险。

(3) 环境风险类型及影响途径

对本项目工艺系统进行分析, 发生的风险因素分析见下表。

表 38 环境风险类型一览表

事故发生环节	类型	原因
暂存	泄露	违章操作、人员操作失误、物料泄漏
运输	泄露	碰撞、交通事故等

(4) 风险识别结果

项目环境风险识别结果见表 39。

表 39 环境风险识别汇总表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主要参数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危废间	危险废物	废槽渣	最大储存量为 0.4t	泄露	泄漏后通过入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磷酸废包装桶	最大储存量为 0.1t	泄露	
		污泥	最大储存量为 0.4t	泄露	
		废滤膜	最大储存量为 0.02t	泄露	
		浓水	最大储存量为 1.1t	泄露	
原料区	磷酸储存桶	磷酸	最大储存量为 0.5t	泄露	
	亚硫酸氢钠储存桶	亚硫酸氢钠	最大储存量为 0.03t	泄露	
	氢氧化钠储存桶	氢氧化钠	最大储存量为 0.03t	泄露	
生产区	电解槽、水洗槽	磷酸	最大储存量为 1.84t	泄露	

(5) 环境风险分析

磷酸等原辅料在厂内及生产装置内储存、利用，危险废物储存危废暂存间，在储运过程中可能会因包装破损、槽体溢漏、包装破损等因素而引发对水、土壤的污染事故，项目生产装置区与原料区设置围堰，围堰内部做防腐防渗处理，基本不会对环境产生风险。

(6)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磷酸贮存区域设置围堰，并按照重点防渗要求采取防渗措施，围堰面积 5m²，高度 0.3m，磷酸最大储存量 0.5t，围堰容积可满足最不利情况下磷酸全部泄漏后的收集要求。电解槽及水洗槽下方均设置围堰，围堰容积均大于槽体最大容积，可以满足泄漏后收集要求。亚硫酸氢钠及氢氧化钠储存桶密闭桶装，下方设置托盘。

2、合理布置平面布置，厂区要设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应急疏散及避难所。
3、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对酸类及其他危险化学品运输、储存、使用严格按规范操作；对构成危险源的贮存地点、设施和贮存量严格按照相关风险防范措施要求执行；与环境保护目标和生态敏感目标的距离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4、企业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及各岗位责任制，管理人员、技术人员、运输人员必须接受有关危险化学品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知识、专业技术、职业卫生防护和应急知识的培训，并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作业；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加强容器、管道的安全监控；加强危险目标的保卫工作，防止破坏事故发生。
5、严格监视重金属类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建立有效的污染防治机制，避免污染纠纷事件发生。风险物质应有专用材料包装，密闭运输，防止运输过程洒落；进厂后应有专用库柜存放，由专人保管，并建立严格保管领用制度。制定并落实安全使用操作规范，严格按规范操作，减少跑、冒、滴、漏，将风险物质在使用过程的风险降低到最小程度。
6、风险事故应急处理及减缓措施
泄漏应急处理：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酸碱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6、生态
本项目位于沙河工业园区内，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项目评价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集中式供水水源地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等，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7、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源。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 环境	/	/	/	/
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SS、 COD、 BOD ₅ 、氨氮	排入定州市李亲 顾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 级标准, 同时满足定州市 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 水水质要求
	水洗废水	pH、COD、 BOD ₅ 、SS、 NH ₃ -N、总 磷、总铁、 六价铬、总 铬、总镍	经厂区污水处理 站处理后回用于 生产工艺水洗工 序	污水处理站出口六价铬、 总铬、总镍浓度执行《污 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1 第 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要求, 其他生产废 水污染因子执行《城市污 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 质》(GB/T 19923-2024) 表 1 洗涤用水标准要求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 设备; 对主要产 噪设备采用厂房 隔声、基础减振 等降噪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 3 类标 准
电磁 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原料金属件废包装收集后外售；电解抛光工序产生的废槽渣，磷酸废包装桶，污水处理站污泥，纳滤及反渗透废滤膜，纳滤、反渗透工艺浓水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集中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1) 控制项目污染物排放。大力推广闭路循环、清洁工艺。</p> <p>(2) 在生产过程中，做好设备的维护、检修，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同时，加强污染物产生主要环节的安全防护、报警措施，以便及时发现事故隐患，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p> <p>(3) 生产车间、风险原料储存区按重点防渗要求采取防渗措施，防渗系数$<10^{-10}\text{cm/s}$。危废间做重点防渗，使防渗系数$<10^{-10}\text{cm/s}$。污水管道采取重点防渗措施，防渗系数$<10^{-10}\text{cm/s}$。生产过程中的各种物料及污染物均与天然土壤隔离，不会通过裸露区渗入到土壤中。</p>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合理布置平面布置，厂区内外要设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应急疏散及避难所。</p> <p>2、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对酸类及其他危险化学品运输、储存、使用严格按规范操作；对构成危险源的贮存地点、设施和贮存量严格按照相关风险防范措施要求执行；与环境保护目标和生态敏感目标的距离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p> <p>3、企业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及各岗位责任制，管理人员、技术人员、运输人员必须接受有关危险化学品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知识、专业技术、职业卫生防护和应急知识的培训，并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作业；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加强容器、管道的安全监控；加强危险目标的保卫工作，防止破坏事故发生。</p> <p>4、严格监视重金属类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建立有效的污染防治机制，避免污染纠纷事件发生。风险物质应有专</p>

	<p>用材料包装，密闭运输，防止运输过程洒落；进厂后应有专用库柜存放，由专人保管，并建立严格保管领用制度。制定并落实安全使用操作规范，严格按规范操作，减少跑、冒、滴、漏，将风险物质在使用过程的风险降低到最小程度。</p> <p>5、风险事故应急处理及减缓措施</p> <p>泄漏应急处理：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酸碱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环境管理制度</p> <p>①明确1人主管环保工作，主要职责如下：</p> <p>执行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p> <p>负责本项目设计、施工及运营期各项环保措施及监测计划的实施。</p> <p>建立项目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经常检查督促。</p> <p>编制项目的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p> <p>领导和组织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环境监测，建立监测档案。</p> <p>搞好环境保护知识的普及和培训，提高人员的环保意识。</p> <p>建立项目的污染物处理处置和环保设施运转的规章制度。</p> <p>②明确一名技术人员为专职环保员，环保专职人员管理责任如下：</p> <p>制定并实施环保工作的长期规划及年度污染治理计划；定期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维修与管理，严格控制“三废”的排放。</p> <p>调查处理污染事故及污染纠纷；组织“三废”处理利用技术的研究；建立污染突发事故分类分级档案和处理制度。</p> <p>及时了解国家、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及时向环境保护主管机构反映与项目有关的污染因素、存在的环境问题、采取的污染控制对策等环境保护方面的内容，听取环境保护主管机构的意见。</p> <p>及时将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向单位负责人汇</p>

报，及时向本单位有关机构、人员通报，组织职工进行环境保护方面的教育、培训，提高环保意识。

及时向单位负责人汇报与本项目有关的污染因素、存在的环境问题、采取的污染控制对策、实施情况等，提出改进建议。

负责制定、监督实施本单位的有关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负责实施污染控制措施、管理污染治理措施，并进行详细的记录，以备检查。

③建设单位必须保证所有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行，并保证各类污染物达到国家的排放标准和管理要求。

④对全部设施正常运行情况下，最大的污染物排放量和主要噪声设备向当地环保管理部门进行申报登记，并重新办理排污许可证等事宜。

⑤建立定期检查与监测制度，定期检查生产设备和污染处置设施的运行情况，保证设备的完好和正常运转。

⑥将所有环境管理工作建立工作档案，并全部予以文件化。

2、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排污口设置应符合“一明显、二合理、三便于”的要求，即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设置合理，排污去向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监督管理，按照国家环保部（原国家环保局）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环监〔1996〕463号）的规定，对废水、噪声、固废排污口设立相应的标志牌。根据本项目特点，建设单位应做到以下几方面：

（1）废水污染源

项目废水依托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然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应在企业废水总排放口按环保管理要求设立标志牌。

（2）固废贮存场所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建设危废暂存间一座，危废暂存间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建设，并设醒目的环境保护图形标

志牌，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一个，并设置一般固废暂存标识牌。

（3）固定噪声源

在固定噪声源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4）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由环境保护总局统一规定，排放一般污染物排污口（源）设置提示式标志牌，排放有毒有害等污染物的排污口设置警告标志牌。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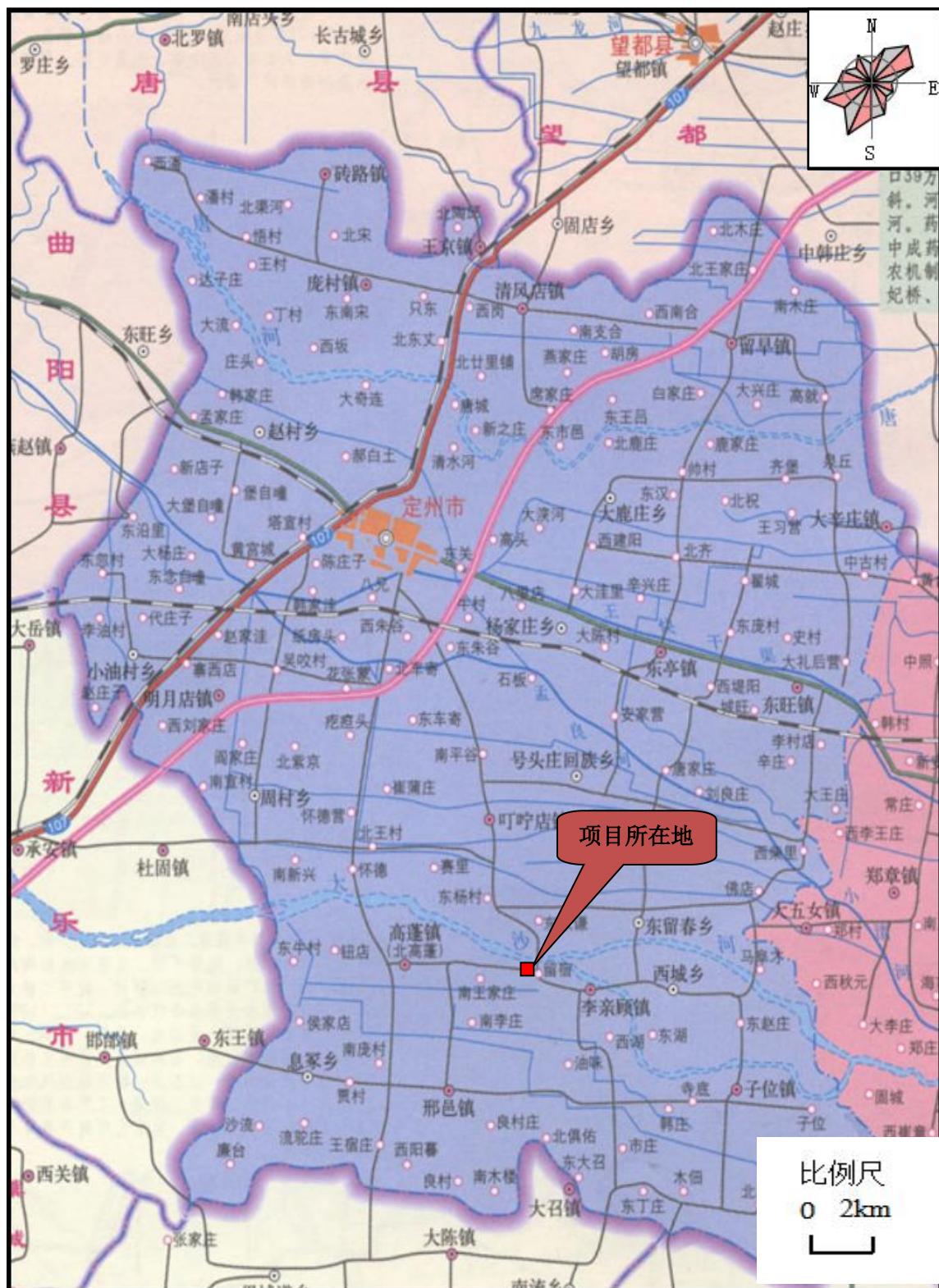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占地符合园区总体规划。项目采用国内先进生产技术和先进生产设备，建设单位在规范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加强生产和环保管理，保证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正常运行的前提下，项目建成后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环境影响预测结果表明项目的建设对区域水、土壤等环境的影响较小，综合分析，本项目的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COD	/	/	/	0.013t/a	/	0.013t/a	/
	BOD ₅	/	/	/	0.008t/a	/	0.008t/a	/
	氨氮	/	/	/	0.001t/a	/	0.001t/a	/
	SS	/	/	/	0.008t/a	/	0.008t/a	/
一般固废	原料金属件废 包装	/	/	/	1.5t/a	/	1.5t/a	/
危险废物	磷酸废包装桶	/	/	/	0.15t/a	/	0.15t/a	/
	废槽渣	/	/	/	4.5t/a	/	4.5t/a	/
	污泥	/	/	/	4.36t/a	/	4.36t/a	/
	废滤膜	/	/	/	0.03	/	0.03	/
	浓水	/	/	/	61.2	/	61.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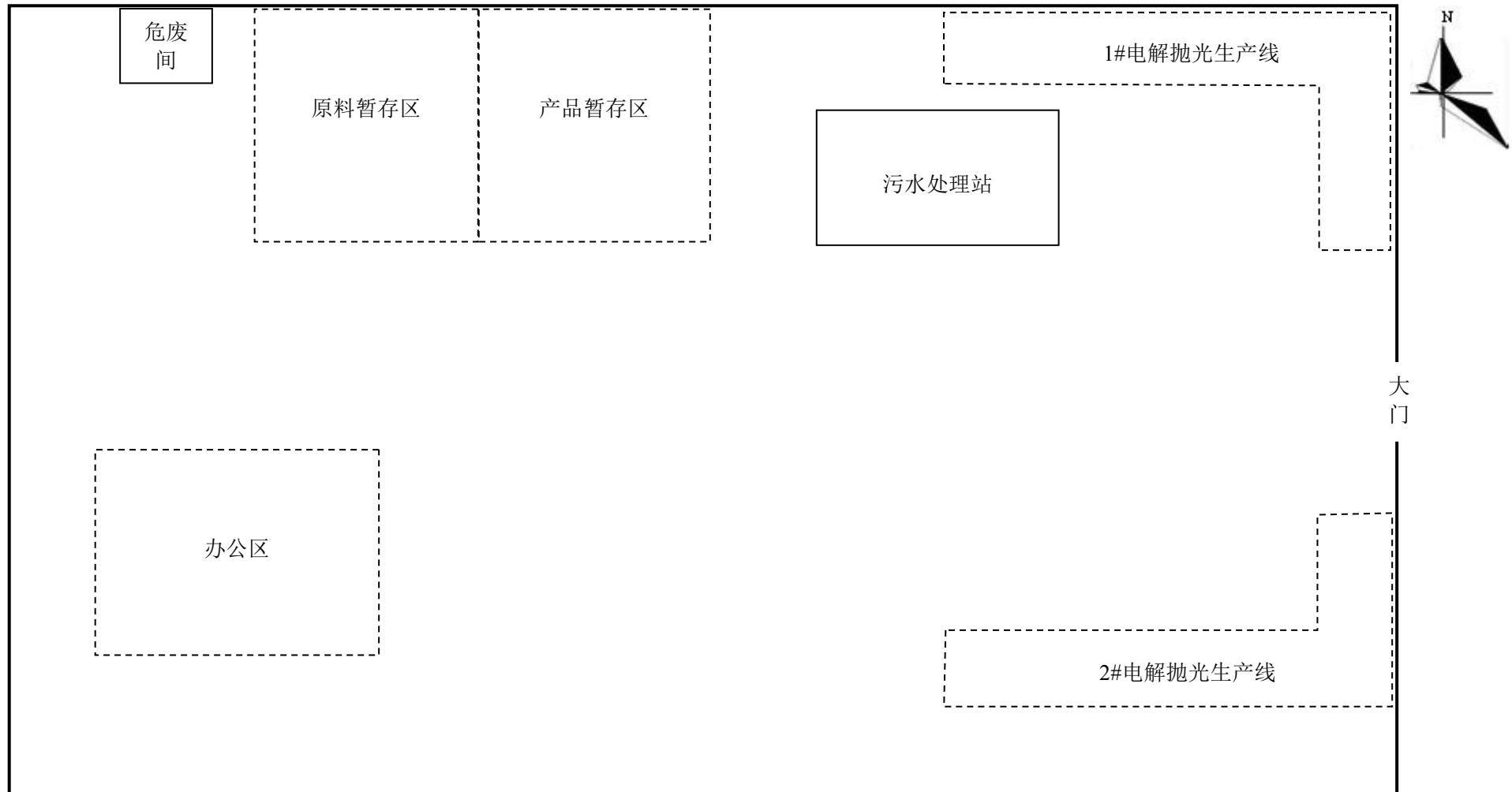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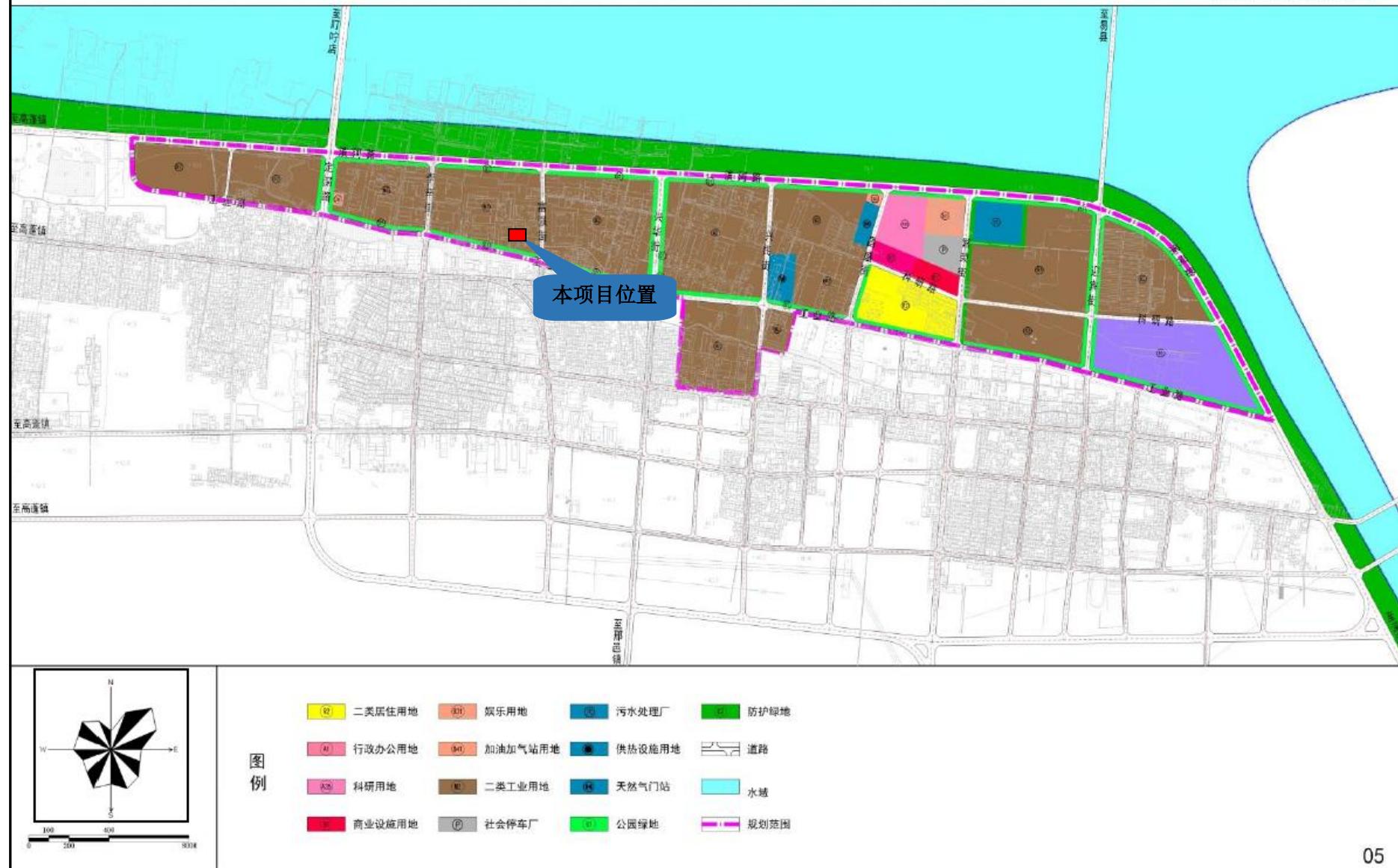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比例尺：1:250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沙河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

用地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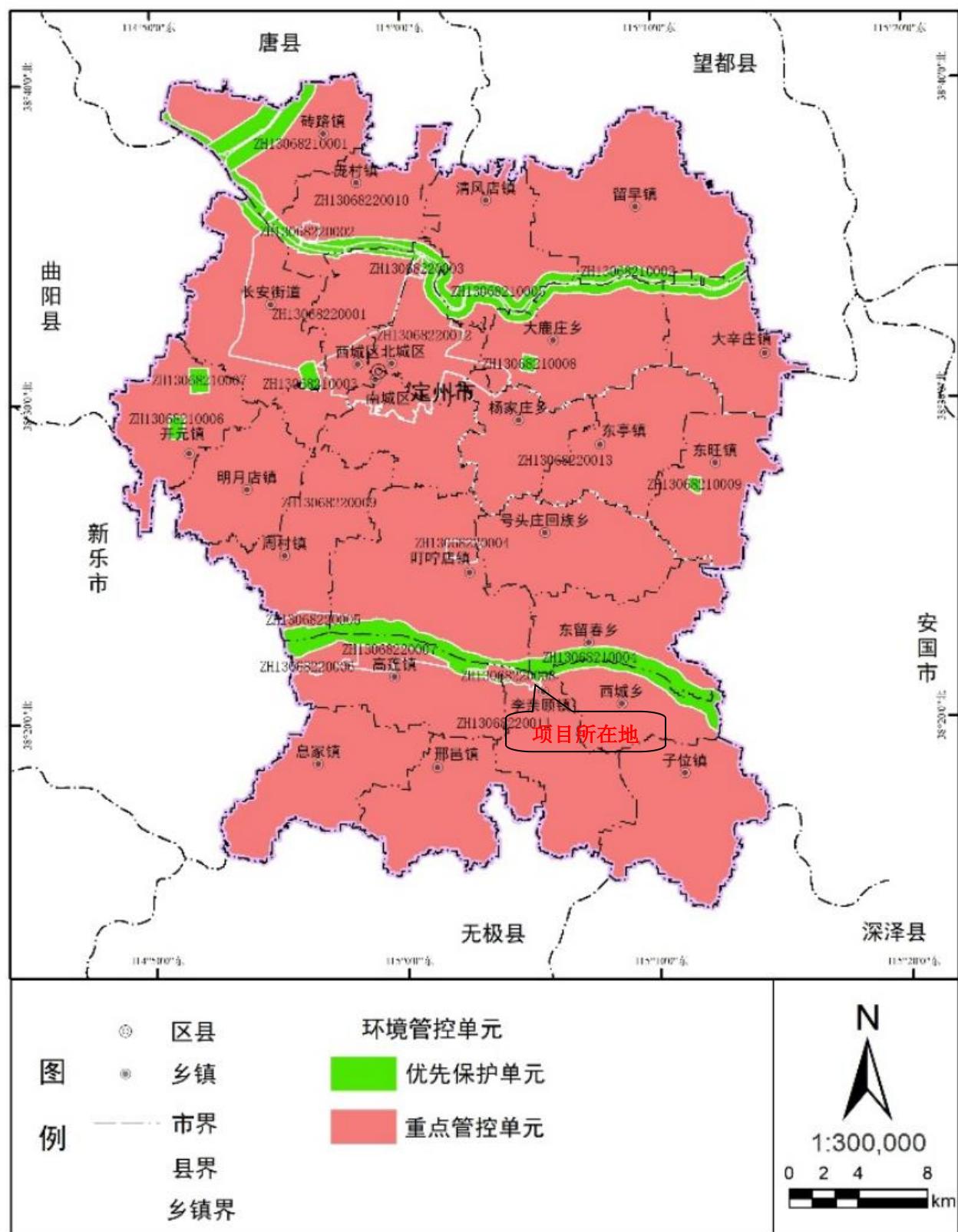
附图 4 园区规划用地布局图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沙河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

功能结构规划图



附图 5 园区产业布局图



附图 6 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附图 7 项目与沙区保护范围关系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82MAD6B211267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可查询企业信用
信息，了解企业登记
、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定州市成灵金属丝网厂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成灵宣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丝网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网及其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组 成 形 式 个人经营
注 册 日 期 2023年12月15日
经 营 场 所 定州市李村顺留宿村340号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5日

审批意见：

定环表【2025】41号

根据河北沐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经研究，对定州市耀灵鑫金属丝网厂电解抛光生产线建设项目环评批复如下：

一、该报告表编制比较规范，内容全面，同意连同本批复作为项目建设及环境管理依据。

二、该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李辛庄村北，该项目租赁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车间，建设电解抛光生产线2条，项目建成后年产电解抛光金属件5000吨。根据环评报告的分析，项目选址可行。

三、项目建设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的各项建设内容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 水洗废水依托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表4三级标准及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 项目生产设备选用厂房隔声、基础减振、风机加装消声器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3.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按照环评提出要求，合理收集处置。危险废物分类暂存危废间，污水处理站新增污泥依托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危废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按要求落实环境监测计划。

5. 建设单位应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重点环保设施进行设计。

四、建成后运营前需依法申领(换发)排污许可，并在规定时限内完成自主验收。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定环书【2015】21号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定州市福瑞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建 镀锌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

定州市福瑞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定州市福瑞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建镀锌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以及定州市评估中心技术审查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报告书编制比较规范，内容全面，同意连同本批复作为该项目设计、施工及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该项目为金属制品生产项目。项目位于定州市沙河经济开发区沙河南片区，符合定州市沙河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和产业定位。定州市发改局、李亲顾镇政府出具相关意见，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环保投资60万。

三、项目建设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的各项建设内容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内容应与环评文件相符，我局将依据环评文件和本批复进行验收。

1、项目废气中，退火炉采用天然气为原料，废气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排放标准；镀锌车间酸洗槽氯化氢经酸雾抑制剂+水帘式全封闭酸洗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

监控限值要求。

2、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采取“调节+中和+絮凝沉淀+过滤”工艺处理后大部分回用于生产，其余部分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进入李亲顾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中 PH、总铁、总锌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2标准，COD, BOD₅, SS, 氨氮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同时满足李亲顾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废水总排放口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4、项目产生的废酸液、阳极泥、电镀废渣、污水处理污泥等危废，建设危废暂存间定期收集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项目试生产前需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5、同意报告书给出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即：化学需氧量0.122吨/年，氨氮0.0048吨/年，二氧化硫0.108吨/年，氮氧化物0.502吨/年。定州市环境保护局予以总量确认(定总量确认【2015/024号】)。

6、企业污水未能接入李亲顾镇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李亲顾污水处理厂未能正式运营前，该项目不得进行试生产。

7、项目验收时需提交环境监理报告。

四、项目建成试运营前需报环保部门批准，试运营三个月内书面申请环保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项目建设期间的三同时监管由定州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更 名 答 复

定州市福瑞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申请，同意“定州市福瑞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8000 吨镀锌丝项目”名称变更为“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8000 吨镀锌丝项目”，项目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建设规模及污染防治设施均不得发生变化。特此答复。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定环验〔2016〕170号

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建镀锌丝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通过监察部门现场检查意见，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中的有关环保要求，根据监理报告、监测报告和验收组意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单位应遵照验收组意见，落实整改意见和建议，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130682308478756U001P

单位名称：定州市冠世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定州市李亲顾镇留宿村

法定代表人：成伟利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定州市李亲顾镇留宿村

行业类别：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表面处理，工业炉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82308478756U

有效期限：自2023年09月04日至2028年09月03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定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定州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定环规函【2018】4号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 响评价报告书审查情况的函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你单位2018年10月9日送审的《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收悉，经研究函复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务院《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的规定，相关部门和专家组成的审查小组对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组织编制的《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进行了审查，并由审查小组出具审查意见。建议在相关规划草案审批时，将《报告书》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决策的重要依据，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避免规划实施及园区建设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

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附：定州市沙河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书专家审查意见



委托书

河北沐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今委托贵公司承担定州市耀灵鑫金属丝网厂电解抛光生产线建设项目
(重新报批)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接到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并及
时提交技术文件。

关于工作要求、责任、费用等未尽事宜，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委托单位：定州市耀灵鑫金属丝网厂

委托时间：2025年5月5日



承 诺 函

我单位郑重承诺为《定州市耀灵鑫金属丝网厂电解抛光生产线建设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内容、附件真实有效，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承 诺 函

我单位郑重承诺《定州市耀灵鑫金属丝网厂电解抛光生产线建设项目
(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内容、附件真实有效,自愿承担相应
责任。

特此承诺

